

金华市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

(2111项)

处罚事项清单						职责边界	实施主体	实施范围
序号	条线	方面	事项代码	事项名称	具体划转 执法事项			
一、省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统一目录（共488项）								
1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41001	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 行政区域
2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41002	对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 行政区域
3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40001	对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 行政区域
4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40002	对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 行政区域

5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40003	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6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73000	对房屋使用人擅自改变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定的房屋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7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67000	对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改变临时规划许可确定的建筑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8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23000	对住宅物业的建设单位违规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9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253000	对物业服务企业将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全部物业管理一并委托给他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10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14000	对挪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行政处罚（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11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193000	对未经业主大会同意，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的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12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16000	对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1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67000	对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对分类投放的生活垃圾混合收集、运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14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68000	对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未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15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72000	对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组织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对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组织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70000	对供电、供水、供气等单位违规为单位或者个人就违法建筑办理供电、供水、供气等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对供电、供水、供气等单位违规为单位或者个人就违法建筑办理供电、供水、供气等手续”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68000	对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单位违规承揽明知是违法建筑的项目设计或者施工作业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对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单位违规承揽明知是违法建筑的项目设计或者施工作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18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69000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建设占压地下燃气管线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建设占压地下燃气管线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日常巡查中发现“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建设占压地下燃气管线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19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52001	对未取得瓶装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未取得瓶装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取得瓶装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0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52002	对未取得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未取得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取得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1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079000	对燃气经营者不按照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规定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不按照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规定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51000	对燃气经营者拒绝向市政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符合用气条件的单位或者个人供气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拒绝向市政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符合用气条件的单位或者个人供气”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者拒绝向市政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符合用气条件的单位或者个人供气”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3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A42000	对燃气经营者倒卖、抵押、出租、出借、转让、涂改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倒卖、抵押、出租、出借、转让、涂改燃气经营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者倒卖、抵押、出租、出借、转让、涂改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31000	对燃气经营者未履行必要告知义务擅自停止供气、调整供气量，或者未经审批擅自停业或者歇业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未履行必要告知义务擅自停止供气、调整供气量，或者未经审批擅自停业或者歇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者未履行必要告知义务擅自停止供气、调整供气量，或者未经审批擅自停业或者歇业”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5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30000	对燃气经营者向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用于经营的燃气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2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45000	对燃气经营者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储存燃气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储存燃气”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者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储存燃气”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45000	对燃气经营者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储存燃气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27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26000	对燃气经营者要求燃气用户购买其指定的产品或者接受其提供的服务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要求燃气用户购买其指定的产品或者接受其提供的服务”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者要求燃气用户购买其指定的产品或者接受其提供的服务”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8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24000	对燃气经营者未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燃气，或者未对燃气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的行政处罚（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29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52000	对销售充装单位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的瓶装燃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销售充装单位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的瓶装燃气”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销售充装单位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的瓶装燃气”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9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52000	对销售充装单位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的瓶装燃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30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44000	对燃气经营者未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设置燃气设施防腐、绝缘、防雷、降压、隔离等保护装置和安全警示标志的，或者未定期进行巡查、检测、维修和维护的，或者未采取措施及时消除燃气安全事故隐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管理部门负责“燃气经营者未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设置燃气设施防腐、绝缘、防雷、降压、隔离等保护装置和安全警示标志的，或者未定期进行巡查、检测、维修和维护的，或者未采取措施及时消除燃气安全事故隐患”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者未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的规定，设置燃气设施防腐、绝缘、防雷、降压、隔离等保护装置和安全警示标志的，或者未定期进行巡查、检测、维修和维护的，或者未采取措施及时消除燃气安全事故隐患”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31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1	对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3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2	对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3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2	对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3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2	对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33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3	对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34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4	对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35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5	对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储存燃气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3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6	对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3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6	对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储存燃气”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储存燃气”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3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6	对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7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7	对未设立售后服务站点或者未配备经考核合格的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人员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未设立售后服务站点或者未配备经考核合格的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人员”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设立售后服务站点或者未配备经考核合格的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人员”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8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22008	对燃气燃烧器具的安装、维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燃气燃烧器具的安装、维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燃气燃烧器具的安装、维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9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33000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取土等作业或者动用明火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取土等作业或者动用明火的等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取土等作业或者动用明火的等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0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32000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倾倒、排放腐蚀性物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倾倒、排放腐蚀性物质”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倾倒、排放腐蚀性物质”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41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34000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放置易燃易爆物品或者种植深根植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4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41000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单位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单位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单位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4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741000	对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单位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单位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单位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43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63000	对侵占、毁损、擅自拆除、移动燃气设施或者擅自改动市政燃气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侵占、毁损、擅自拆除、移动燃气设施或者擅自改动市政燃气设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侵占、毁损、擅自拆除、移动燃气设施或者擅自改动市政燃气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44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5000	对毁损、覆盖、涂改、擅自拆除或者移动燃气设施安全警示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45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84000	对建设工程施工范围内有地下燃气管线等重要燃气设施, 建设单位未会同施工单位与管道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 或者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未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建设工程施工范围内有地下燃气管线等重要燃气设施, 建设单位未会同施工单位与管道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 或者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未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建设工程施工范围内有地下燃气管线等重要燃气设施, 建设单位未会同施工单位与管道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 或者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未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管理部门。		
4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0000	对燃气工程建设单位未将竣工验收情况报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4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0000	对燃气工程建设单位未将竣工验收情况报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工程建设单位未将竣工验收情况报备”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47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1	对向燃气用户提供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向燃气用户提供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向燃气用户提供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48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2	对为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充装燃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为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充装燃气”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为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充装燃气”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49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3	对在未经核准的场地存放已充装气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在未经核准的场地存放已充装气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未经核准的场地存放已充装气瓶”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0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4	对燃气充装量未在国家规定的允许误差范围内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充装量未在国家规定的允许误差范围内”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充装量未在国家规定的允许误差范围内”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1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5	对瓶装燃气残液量超过规定的，未先抽出残液后再充装燃气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瓶装燃气残液量超过规定的，未先抽出残液后再充装燃气”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瓶装燃气残液量超过规定的，未先抽出残液后再充装燃气”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6	对气瓶充装后，未标明充装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气瓶充装后，未标明充装单位”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气瓶充装后，未标明充装单位”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管部门。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53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7	对瓶装燃气的运输不符合国家和省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瓶装燃气的运输不符合国家和省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瓶装燃气的运输不符合国家和省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54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8	对燃气燃烧器具安装单位和个人未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安装燃气燃烧器具，擅自移动燃气计量表和表前燃气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燃烧器具安装单位和个人未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安装燃气燃烧器具，擅自移动燃气计量表和表前燃气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燃烧器具安装单位和个人未按照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安装燃气燃烧器具，擅自移动燃气计量表和表前燃气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p> <p>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55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60009	对瓶装燃气充装未在储配站内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在储罐和槽车罐体的取样阀上充装燃气、用槽车向气瓶充装燃气或者气瓶间相互充装燃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瓶装燃气充装未在储配站内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在储罐和槽车罐体的取样阀上充装燃气、用槽车向气瓶充装燃气或者气瓶间相互充装燃气”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瓶装燃气充装未在储配站内按照操作规程作业。在储罐和槽车罐体的取样阀上充装燃气、用槽车向气瓶充装燃气或者气瓶间相互充装燃气”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39000	对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向燃气用户提供安全用气手册或者建立值班制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向燃气用户提供安全用气手册或者建立值班制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向燃气用户提供安全用气手册或者建立值班制度”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7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8001	对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未按规定建立燃气质量检测制度的行为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未按规定建立燃气质量检测制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未按规定建立燃气质量检测制度”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8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8002	对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实施燃气安全管理责任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实施燃气安全管理责任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实施燃气安全管理责任制”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9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8003	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对燃气设施定期巡查、检修和更新，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的行为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对燃气设施定期巡查、检修和更新，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的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对燃气设施定期巡查、检修和更新，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的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0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8004	对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对燃气用户的燃气设施、燃气燃烧器具定期检查，未劝阻、制止燃气用户违反安全用气规定的行为，劝阻、制止无效的未及时向市、县燃气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对燃气用户的燃气设施、燃气燃烧器具定期检查，未劝阻、制止燃气用户违反安全用气规定的行为；劝阻、制止无效的，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及时向市、县燃气主管部门的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对燃气用户的燃气设施、燃气燃烧器具定期检查，未劝阻、制止燃气用户违反安全用气规定的行为；劝阻、制止无效的，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及时向市、县燃气主管部门的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61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218005	对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制定燃气事故应急预案，配备相应人员和装备，储备必要救急物资，组织演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燃气主管部门负责“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制定燃气事故应急预案，配备相应人员和装备，储备必要救急物资，组织演练”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燃气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制定燃气事故应急预案，配备相应人员和装备，储备必要救急物资，组织演练”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燃气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2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42001	对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燃气燃烧器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燃气燃烧器具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燃气燃烧器具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3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42003	对使用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使用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使用非法制造、报废、改装的气瓶或者超期限未检验、检验不合格的气瓶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64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42004	对加热、摔砸、倒卧、曝晒燃气气瓶或者更换气瓶检验标志、漆色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加热、摔砸、倒卧、曝晒燃气气瓶或者更换气瓶检验标志、漆色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加热、摔砸、倒卧、曝晒燃气气瓶或者更换气瓶检验标志、漆色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65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42005	对倾倒燃气残液或者用气瓶相互倒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倾倒燃气残液或者用气瓶相互倒灌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倾倒燃气残液或者用气瓶相互倒灌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66	建设	燃气管理	330217142006	对进行危害室内燃气设施安全的装饰、装修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进行危害室内燃气设施安全的装饰、装修活动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燃气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进行危害室内燃气设施安全的装饰、装修活动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燃气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燃气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燃气主管部门。		

67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251000	对建设单位擅自处分属于业主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擅自处分属于业主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68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217001	对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业主共同利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69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217002	对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70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217003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71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195000	对建设单位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不按规定配置物业管理用房或者不按规定支付不足部分相应价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单位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不按规定配置物业管理用房或者不按规定支付不足部分相应价款”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2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9000	对装饰装修企业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和安全生产技术规程，不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擅自用明火作业和进行焊接作业或者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行政处罚（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装饰装修企业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和安全生产技术规程，不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擅自用明火作业和进行焊接作业或者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3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144000	对物业管理单位发现装修人或者装饰装修企业有违反规定行为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物业管理单位发现装修人或者装饰装修企业有违反规定行为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4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158000	对装修人未申报登记进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装修人未申报登记进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75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185000	对装修人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装修人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企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6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8001	对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7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8002	对拆除连接阳台的砖、混凝土墙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拆除连接阳台的砖、混凝土墙体”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8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8003	对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或者降低节能效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或者降低节能效果”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79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8004	对擅自拆改供暖管道和设施的 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擅自拆改供暖管道和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80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8005	对擅自拆改燃气管道和设施的 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擅自拆改燃气管道和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81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228006	对未经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 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 方案，擅自超过设计标准或者 规范增加楼面荷载的行政处 罚	全部	1. 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经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方案，擅自超过设计标准或者规范增加楼面荷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2. 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82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189000	未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中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或者擅自改变住宅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窗的处罚	全部	1. 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中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或者擅自改变住宅外立面、在非承重外墙上开门、窗”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3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90001	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依法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开展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依法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开展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4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90002	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安排两名以上鉴定人员进行现场查勘、检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安排两名以上鉴定人员进行现场查勘、检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5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90003	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未按规定签章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未按规定签章”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86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90004	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按照规定在房屋安全鉴定报告中明确有关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按照规定在房屋安全鉴定报告中明确有关信息”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87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90005	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将鉴定为危险房屋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送达和报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鉴定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将鉴定为危险房屋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送达和报备”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88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90006	对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出具虚假鉴定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出具虚假鉴定报告”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89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73000	对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及时采取维修加固、拆除等解危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及时采取维修加固、拆除等解危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0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88000	对出租危险房屋或者将危险房屋用于生产经营、公益事业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出租危险房屋或者将危险房屋用于生产经营、公益事业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1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55001	对未按照规定进行周边房屋安全影响跟踪监测或者未根据监测结果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规定进行周边房屋安全影响跟踪监测或者未根据监测结果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2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55002	对未按照规定进行房屋安全影响评估或者未根据评估结果制定相应的安全防护方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规定进行房屋安全影响评估或者未根据评估结果制定相应的安全防护方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3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55003	对未按照规定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规定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的”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4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54001	对不具有相应勘察、设计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单位从事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不具有相应勘察、设计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单位从事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5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54002	对不同时具有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相应结构工程检测和见证取样检测资质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从事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不同时具有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相应结构工程检测和见证取样检测资质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从事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6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45001	对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发现房屋明显倾斜、变形等情形之日起五日内委托房屋安全鉴定机构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发现房屋明显倾斜、变形等情形之日起五日内委托房屋安全鉴定机构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7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45002	对教育用房、医疗卫生用房、文化场馆、体育场馆、养老服务用房、交通站场、商场等公共建筑实际使用年限达到设计使用年限三分之二的，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达到设计使用年限三分之二的当年委托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教育用房、医疗卫生用房、文化场馆、体育场馆、养老服务用房、交通站场、商场等公共建筑实际使用年限达到设计使用年限三分之二的，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达到设计使用年限三分之二的当年委托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98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45003	对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房屋设计使用年限届满当年对仍继续使用的房屋委托房屋安全鉴定，或未每五年对设计使用年限届满的教育用房、医疗卫生用房、文化场馆等公共建筑进行一次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99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45004	对设计图纸未标明设计使用年限或者设计图纸灭失的房屋实际使用年限满三十年需要继续使用的，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达到三十年的当年委托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设计图纸未标明设计使用年限或者设计图纸灭失的房屋实际使用年限满三十年需要继续使用的，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达到三十年的当年委托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00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45005	对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利用未依法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农（居）民自建住宅房屋从事生产经营、公益事业或者出租前委托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在利用未依法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农（居）民自建住宅房屋从事生产经营、公益事业或者出租前委托进行房屋安全鉴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定的行政处罚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1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282000	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按规定对建筑幕墙进行安全性检测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使用安全责任人未按规定对建筑幕墙进行安全性检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2	建设	房屋安全	330217141000	房屋使用安全责任和房屋装修经营者违法进行房屋装修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房屋使用安全责任和房屋装修经营者违法进行房屋装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88000	对未经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依法许可从事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未经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依法许可从事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4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77001	对餐厨垃圾产生单位自行就地处置餐厨垃圾未报送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餐厨垃圾产生单位自行就地处置餐厨垃圾未报送备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05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77002	对餐厨垃圾产生单位不执行餐厨垃圾交付收运确认制度或者未建立相应的记录台账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负责“餐厨垃圾产生单位不执行餐厨垃圾交付收运确认制度或者未建立相应的记录台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06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77003	对收运企业、处置企业不执行餐厨垃圾收运、处置交付确认制度或者未建立相应的记录台账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收运企业、处置企业不执行餐厨垃圾收运、处置交付确认制度或者未建立相应的记录台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07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77004	对收运企业、处置企业不按照要求如实报送餐厨垃圾来源、种类、数量、去向等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收运企业、处置企业不按照要求如实报送餐厨垃圾来源、种类、数量、去向等资料”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08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75000	对餐厨垃圾产生单位将餐厨垃圾交由规定以外单位、个人处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餐厨垃圾产生单位将餐厨垃圾交由规定以外单位、个人处理”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09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92000	对收运企业将收运的餐厨垃圾交由规定以外的单位、个人处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10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08000	对收运企业未按与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约定的时间和频次收集餐厨垃圾，或者未按规定运输至处置场所交由处置企业进行处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收运企业未按与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约定的时间和频次收集餐厨垃圾，或者未按规定运输至处置场所交由处置企业进行处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11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07000	对餐厨垃圾产生单位将餐厨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混合投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12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00000	对处置企业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不符合技术规范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处置企业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不符合技术规范标准”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1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23000	未实行密闭化运输餐厨垃圾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14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45000	对收运企业、处置企业暂停收运、处置餐厨垃圾未报告或者未及时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收运企业、处置企业暂停收运、处置餐厨垃圾未报告或者未及时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15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89000	对饮食业经营者和其他单位产生的餐厨垃圾未单独收集、处置或者委托环境卫生专业服务单位收集和处置进行无害化处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饮食业经营者和其他单位产生的餐厨垃圾未单独收集、处置或者委托环境卫生专业服务单位收集和处置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饮食业经营者和其他单位产生的餐厨垃圾未单独收集、处置或者委托环境卫生专业服务单位收集和处置进行无害化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6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79000	对不按照规定路线、时间清运建筑垃圾，沿途丢弃、遗撒、随意倾倒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不按照规定路线、时间清运建筑垃圾，沿途丢弃、遗撒、随意倾倒”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不按照规定路线、时间清运建筑垃圾，沿途丢弃、遗撒、随意倾倒”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7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58000	对居民装修房屋产生的建筑垃圾未堆放到指定地点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居民装修房屋产生的建筑垃圾未堆放到指定地点”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居民装修房屋产生的建筑垃圾未堆放到指定地点”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p>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8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9000	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施工单位未及时清除剩余建筑垃圾、平整场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施工单位未及时清除剩余建筑垃圾、平整场地”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施工单位未及时清除剩余建筑垃圾、平整场地”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19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33000	对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0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06000	对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19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33000	对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0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06000	对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0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06000	对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1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46000	对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主管部门。</p> <p>2. 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2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82000	对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p>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p>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26001	对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活动”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p>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活动”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p>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4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26002	对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活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置活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5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15000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6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1	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6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1	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清扫、收运城市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7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2	对未将收集的城市生活垃圾运至主管部门认可的处置场所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将收集的城市生活垃圾运至主管部门认可的处置场所”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将收集的城市生活垃圾运至主管部门认可的处置场所”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8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3	对未保持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保持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9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4	对未做到收集、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的车辆、船舶密闭、完好和整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用于收集、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的车辆、船舶未做到密闭、完好和整洁”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用于收集、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的车辆、船舶未做到密闭、完好和整洁”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7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2	对未将收集的城市生活垃圾运至主管部门认可的处置场所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8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3	对未保持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29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4	对未做到收集、运输城市生活垃圾的车辆、船舶密闭、完好和整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0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5	对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标准处置城市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标准处置城市生活垃圾”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技术标准处置城市生活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1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6	对未按照规定处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废气、废渣、粉尘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2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7	对未按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接收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接收生活垃圾”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接收生活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8	对未按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接收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8	对未按照要求配备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备、设施, 未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照要求配备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备、设施, 未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照要求配备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备、设施, 未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4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09	对未保证城市生活垃圾处置站、场(厂)环境整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5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10	对未按照要求配备合格的管理人员及操作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照要求配备合格的管理人员及操作人员”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照要求配备合格的管理人员及操作人员”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5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10	对未按照要求配备合格的管理人员及操作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6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11	对未按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计量或者未按要求报送统计数据和报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计量或者未按要求报送统计数据和报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计量或者未按要求报送统计数据和报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7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57012	对未按要求定期进行环境影响监测, 未按要求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性能和环保指标进行检测、评价, 未按要求报告检测、评价结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要求定期进行环境影响监测, 未按要求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性能和环保指标进行检测、评价, 未按要求报告检测、评价结果”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要求定期进行环境影响监测, 未按要求对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性能和环保指标进行检测、评价, 未按要求报告检测、评价结果”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8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24000	对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企业擅自停业、歇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企业擅自停业、歇业”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企业擅自停业、歇业”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建设(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39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67002	对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40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67003	对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41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167004	对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42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431000	对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受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受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市容环境卫生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受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43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655000	对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44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874000	对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45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286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46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438000	对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或者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或者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或者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47	建设	垃圾分类	330217014000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148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B10000	对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护范围从事爆破等可能影响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有关单位未与施工单位、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等共同制定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对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护范围从事爆破等可能影响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有关单位未与施工单位、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等共同制定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等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对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护范围从事爆破等可能影响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有关单位未与施工单位、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等共同制定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等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9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9001	对损毁、盗窃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损毁、盗窃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损毁、盗窃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0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9002	对穿凿、堵塞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穿凿、堵塞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穿凿、堵塞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1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9003	对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倾倒剧毒、易燃易爆、腐蚀性废液和废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倾倒剧毒、易燃易爆、腐蚀性废液和废渣”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倾倒剧毒、易燃易爆、腐蚀性废液和废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2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9004	对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等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等废弃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向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等废弃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53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9005	对建设占压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54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9006	对其他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其他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其他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55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42001	对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影响，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提前通知相关排水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影响，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提前通知相关排水户”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影响，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提前通知相关排水户”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6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42002	对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严重影响，未事先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严重影响，未事先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严重影响，未事先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7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42003	对未按照防汛要求对城镇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维护、疏通，影响汛期排水畅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防汛要求对城镇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维护、疏通，影响汛期排水畅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照防汛要求对城镇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维护、疏通，影响汛期排水畅通”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8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34001	对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检测进出水水质或未报送污水处理水质和水量、主要污染物削减量等信息和生产运营成本等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检测进出水水质或未报送污水处理水质和水量、主要污染物削减量等信息和生产运营成本等信息”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检测进出水水质或未报送污水处理水质和水量、主要污染物削减量等信息和生产运营成本等信息”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159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34002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未按照规定事先报告或者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未按照规定事先报告或者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未按照规定事先报告或者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160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8001	对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的去向、用途、用量等未进行跟踪、记录，或者处理处置后的污泥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的去向、用途、用量等未进行跟踪、记录，或者处理处置后的污泥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的去向、用途、用量等未进行跟踪、记录，或者处理处置后的污泥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61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48002	对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62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74000	对排水单位或者个人不缴纳污水处理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排水单位或者个人不缴纳污水处理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63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21001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责任，保障设施安全运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责任，保障设施安全运行”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责任，保障设施安全运行”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64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21002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及时采取防护措施、组织事故抢修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未及时采取防护措施、组织事故抢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及时采取防护措施、组织事故抢修”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p>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5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21003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因巡查、维护不到位，导致窨井盖丢失、损毁，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因巡查、维护不到位，导致窨井盖丢失、损毁，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因巡查、维护不到位，导致窨井盖丢失、损毁，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p>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6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090000	对擅自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擅自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擅自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p>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7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81000	对排水户未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排水户未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排水户未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68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26001	对排水户不按照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水行为的行政处罚(吊销排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69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26002	对排水户未按照排水许可证的要求, 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行为的行政处罚(吊销排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排水户未按照排水许可证的要求, 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0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50000	对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 未按本办法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 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1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70000	对排水户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排水许可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排水户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排水许可”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2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78000	对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时排水户没有立即停止排放，未采取措施消除危害，或者并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3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66001	对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倾倒剧毒、易燃易爆物质、腐蚀性废液和废渣、有害气体和烹饪油烟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时排水户没有立即停止排放，未采取措施消除危害，或者并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时排水户没有立即停止排放，未采取措施消除危害，或者并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3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66001	对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倾倒剧毒、易燃易爆物质、腐蚀性废液和废渣、有害气体和烹饪油烟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4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66002	对堵塞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向城镇排水设施内排放、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油脂、污泥等易堵塞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堵塞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向城镇排水设施内排放、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油脂、污泥等易堵塞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堵塞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向城镇排水设施内排放、倾倒垃圾、渣土、施工泥浆、油脂、污泥等易堵塞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5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66003	对擅自拆卸、移动和穿凿城镇排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6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66004	对擅自向城镇排水设施加压排放污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向城镇排水设施加压排放污水”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向城镇排水设施加压排放污水”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177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51002	对排水户拒绝、妨碍、阻挠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其依法实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其依法实施监督检查过程中, 排水户拒绝、妨碍、阻挠其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施监督检查过程中,排水户拒绝、妨碍、阻挠其监督检查的处罚)	1.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8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256000	对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将雨水管网、污水管网相互混接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将雨水管网、污水管网相互混接”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将雨水管网、污水管网相互混接”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9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B07000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范围内的排水单位、个人,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范围内的排水单位、个人,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等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范围内的排水单位、个人,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等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2.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城镇排水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0	农业农村	农村卫生环境	330220049000	对在实行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区域外,随意倾倒或者堆放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废弃物或者废旧物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实行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区域外,随意倾倒或者堆放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废弃物或者废旧物品”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环境卫生监督管理部门。 2.农村环境卫生监督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实行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区域外,随意倾倒或者堆放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废弃物或者废旧物品”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环境卫生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环境卫生监督管理部门。 2. 农村环境卫生监督管理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环境卫生监督管理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1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090000	对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妨害行洪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妨害行洪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妨害行洪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2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068000	对擅自移动、损毁河道管理范围的界桩或者公告牌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擅自移动、损毁河道管理范围的界桩或者公告牌”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擅自移动、损毁河道管理范围的界桩或者公告牌”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3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162000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禁止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禁止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禁止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84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107000	对未经许可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经许可可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经许可可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从事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85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082000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要求建设水工程以及涉河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	全部	<p>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要求建设水工程以及涉河建筑物、构筑物”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河道管理范围内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要求建设水工程以及涉河建筑物、构筑物”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186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084000	对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建设活动，施工方案未报备、临时工程未经批准及未按要求采取修复恢复措施的处罚	全部	<p>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建设活动，施工方案未报备、临时工程未经批准及未按要求采取修复恢复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建设活动，施工方案未报备、临时工程未经批准及未按要求采取修复恢复措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7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007000	对未经许可擅自在河道采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经许可擅自在河道采砂”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经许可擅自在河道采砂”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8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112000	对河道采砂中未按照规定设立公示牌或者警示标志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河道采砂中未按照规定设立公示牌或者警示标志”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河道采砂中未按照规定设立公示牌或者警示标志”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9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157001	对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要求取水的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要求取水的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要求取水的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90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54000	对未按规定缴纳水资源费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按规定缴纳水资源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91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36000	对建设项目的节水设施没有建成或者没有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擅自投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建设项目的节水设施没有建成或者没有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擅自投入使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建设项目的节水设施没有建成或者没有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擅自投入使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92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76000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或者取水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或者取水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193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160002	对拒不执行审批机关作出的取水量限制决定，或者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取水权的行政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拒不执行审批机关作出的取水量限制决定，或者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取水权的行政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194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44004	对不按照规定报送年度取水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退水水质达不到规定要求的行政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195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59002	对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取水计量设施的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取水计量设施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取水计量设施的处罚（不含吊销取水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196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127000	对伪造、涂改、冒用取水申请批准文件、取水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197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31000	对未取得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擅自建设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取得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擅自建设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取得取水申请批准文件擅自建设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98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80000	对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单位未建立工程建设档案和未按规定报送备案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单位未建立工程建设档案和未按规定报送备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99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47000	对农村供水单位未按要求供水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农村供水单位未按要求供水”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农村供水单位未按要求供水”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00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41000	对影响农村供水正常运行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影响农村供水正常运行”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影响农村供水正常运行”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01	水利	取水节水供水	330219042000	对从事可能污染农村供水、危害设施安全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02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161000	对侵占、毁坏水工程及有关设施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侵占、毁坏水工程及有关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侵占、毁坏水工程及有关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02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161000	对侵占、毁坏水工程及有关设施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03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77000	对不符合许可要求水工程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不符规划擅自建设水工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不符规划擅自建设水工程”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04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52000	对不符规划治导线整治河道和修建工程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05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75000	对围湖造地或者未经批准围垦河道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围湖造地或者未经批准围垦河道”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围湖造地或者未经批准围垦河道”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05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75000	对围湖造地或者未经批准围垦河道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06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97000	对在海塘上擅自破塘开缺或者新建闸门、违法驾驶机动车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海塘上擅自破塘开缺或者新建闸门、违法驾驶机动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海塘上擅自破塘开缺或者新建闸门、违法驾驶机动车”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07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95000	对侵占、损毁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水利工程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08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102000	对利用水利工程开展经营活动时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利用水利工程开展经营活动时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利用水利工程开展经营活动时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08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102000	对利用水利工程开展经营活动时危害水利工程安全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09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100000	对机动车在未兼作道路的水利工程上通行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机动车在未兼作道路的水利工程上通行”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机动车在未兼作道路的水利工程上通行”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10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92000	对擅自移动、损坏水利工程界桩或者公告牌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11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91000	对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11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91000	对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12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73000	对在崩塌、滑坡危险区或者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崩塌、滑坡危险区或者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崩塌、滑坡危险区或者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13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74000	对在禁止开垦坡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禁止开垦、开发的植物保护带内开垦、开发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禁止开垦坡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禁止开垦、开发的植物保护带内开垦、开发”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禁止开垦坡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禁止开垦、开发的植物保护带内开垦、开发”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14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46000	对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铲草皮、挖树兜等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铲草皮、挖树兜等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铲草皮、挖树兜等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15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64000	对在林区采伐林木造成水土流失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林区采伐林木造成水土流失”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林区采伐林木造成水土流失”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16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159000	对生产建设项目违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17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17000	对生产建设项目违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生产建设项目违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规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18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110000	对生产建设项目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外弃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18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110000	对生产建设项目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外弃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生产建设项目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外弃渣”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生产建设项目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外弃渣”，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219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48000	对生产建设项目拒不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生产建设项目拒不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220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60000	对在供水水库库岸至首道山脊线内荒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五度以上不足二十五度荒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未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或者烧山开荒和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上全垦造林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供水水库库岸至首道山脊线内荒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五度以上不足二十五度荒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未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或者烧山开荒和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上全垦造林”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供水水库库岸至首道山脊线内荒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五度以上不足二十五度荒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未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或者烧山开荒和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上全垦造林”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221	水利	水土保持	330219045000	对违反规定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违反规定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 行政区域

222	水利	水文监测	330219063000	对拒不汇交水文监测资料、非法向社会传播水文情报预报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拒不汇交水文监测资料、非法向社会传播水文情报预报”的日常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23	水利	水文监测	330219053000	对侵占、毁坏水文监测设施或者未经批准擅自移动、擅自使用水文监测设施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24	水利	水文监测	330219039000	对水文监测环境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侵占、毁坏水文监测设施或者未经批准擅自移动、擅自使用水文监测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侵占、毁坏水文监测设施或者未经批准擅自移动、擅自使用水文监测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25	水利	水文监测	330219099000	对未按规定提供水文监测信息、调度运行信息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225	水利	水文监测	330219099000	对未按规定提供水文监测信息、调度运行信息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文监测环境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水文监测环境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25	水利	水文监测	330219099000	对未按规定提供水文监测信息、调度运行信息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6	水利	防汛防台抗旱	330219079000	对拒不服从抗旱统一调度和指挥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拒不服从抗旱统一调度和指挥”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7	水利	防汛防台抗旱	330219078000	对侵占、破坏水源和抗旱设施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侵占、破坏水源和抗旱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侵占、破坏水源和抗旱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8	水利	防汛防台抗旱	330219158000	对未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防洪工程设施未经验收即将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非防洪建设项目未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防洪工程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使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9	水利	水库管理	330219106000	对在大坝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大坝主管部门负责“在大坝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大坝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大坝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禁止性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大坝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大坝主管部门		
230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132002	对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或者在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最高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岸坡堆放、存贮固体废弃物或者其他污染物的处罚）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等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等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31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27000	对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以及个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以及个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活动”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以及个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活动”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31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27000	对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以及个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3. 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估认定的，由生态环境部门评估认定。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4.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		
231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27000	对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的活动以及个人从事可能污染水体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232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090001	对个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等物料，未采取防燃措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个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等物料，未采取防燃措施的处罚）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个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等物料，未采取防燃措施”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个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等物料，未采取防燃措施”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3.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		
233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107002	对个人未按照规定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个人未按照规定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个人未按照规定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个人未按照规定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3. 需要对高污染燃料进行认定的，由生态环境部门认定。		
						4.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234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310004	对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工业固体废物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罚）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工业固体废物”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工业固体废物”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3.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35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03000	对将秸秆、食用菌菌糠和菌渣、废农膜随意倾倒或弃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将秸秆、食用菌菌糠和菌渣、废农膜随意倾倒或弃留”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将秸秆、食用菌菌糠和菌渣、废农膜随意倾倒或弃留”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3.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36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182000	对从事畜禽规模养殖未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对从事畜禽规模养殖未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对从事畜禽规模养殖未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的，责令改正，将相关情况告知生态环境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3.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37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317000	对在禁止养殖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在禁止养殖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禁止养殖区域内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的，责令改正，将相关情况告知生态环境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238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39000	对未经处理直接向环境排放畜禽养殖废弃物或者未采取有效措施，导致畜禽养殖废弃物渗出、泄漏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未经处理直接向环境排放畜禽养殖废弃物或者未采取有效措施，导致畜禽养殖废弃物渗出、泄漏”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经处理直接向环境排放畜禽养殖废弃物或者未采取有效措施，导致畜禽养殖废弃物渗出、泄漏”的，责令改正，将相关情况告知生态环境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3. 需要环境影响评估认定的，由生态环境部门评估认定。</p> <p>4. 违法行为已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的，生态环境部门督促行政相对人整改、消除环境影响。</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239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82000	对违法在人口集中和其他需特殊保护区域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在人口集中和其他需特殊保护区域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违法在人口集中和其他需特殊保护区域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3. 其他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由生态环境部门认定。</p>	<p>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p>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p>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p>	<p>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p>

240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77002	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违法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处罚）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在人口集中地区喷洒剧毒、高毒农药或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违法在人口集中地区喷洒剧毒、高毒农药或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1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79001	对经营者未安装净化设施、不正常净化设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不正常净化设施的处罚）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经营者未安装净化设施、不正常净化设施或未采取其他措施，超标排放油烟”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经营者未安装净化设施、不正常净化设施或未采取其他措施，超标排放油烟”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2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81000	对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改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改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改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3. 自然资源部门、住房建设部门应当将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区域的信息与生态环境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共享。</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3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80000	对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或者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或者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或者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或者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4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098000	对在城市市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仅限城市市区；省生态环境厅会同有关部门推动相关立法；各设区市立法已有明确罚则的，按各设区市设定罚款额度执行）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受理“在城市市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投诉、举报，以及在巡查中发现上述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生态环境部门，需要检测的，生态环境部门应立即指派检测人员进行现场噪声检测，并将检测结果移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属于噪声污染的，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责令改正，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在城市市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的监管；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对噪声进行检测，属于噪声污染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噪声检测结果等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3. 负责出具“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证明”的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夜间施工作业监管，与其他部门协同做好夜间施工噪声污染防治。</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5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330216272000	对文化娱乐场所等商业经营活动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	全部（省生态环境厅会同有关部门推动相关立法；各设区市立法已有明确罚则的，按各设区市设定罚款额度执行）	<p>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受理“文化娱乐场所等商业经营活动造成环境噪声污染”投诉、举报，以及在巡查中发现上述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生态环境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应立即指派检测人员进行现场噪声检测，并将检测结果移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属于噪声污染的，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责令改正，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p>2.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文化娱乐场所等商业经营活动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的监管，指导其安装符合规定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并规范使用；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对噪声进行检测，属于噪声污染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噪声检测结果等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6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1	对未依照规定对管道进行巡护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依照规定对管道进行巡护”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7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2	对未依照规定对管道进行检测和维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依照规定对管道进行检测和维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8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3	对不符合安全使用条件管道未及时更新、改造或者停止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不符合安全使用条件管道未及时更新、改造或者停止使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9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4	对未依照条例规定设置、修复或者更新有关管道标志或者警示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依照条例规定设置、修复或者更新有关管道标志或者警示牌”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0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5	对未依照规定将管道竣工测量图报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依照规定将管道竣工测量图报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备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1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6	对未制定本企业管道事故应急预案，或未将本企业管道事故应急预案报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制定本企业管道事故应急预案，或未将本企业管道事故应急预案报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备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2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7	对发生管道事故未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或者减轻事故危害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发生管道事故未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或者减轻事故危害”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3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8	对未对停止运行、封存、报废的管道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对停止运行、封存、报废的管道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4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09	对未经评审论证擅自重新启用已经停止运行、封存的管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经评审论证擅自重新启用已经停止运行、封存的管道”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5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0	对在管道专用隧道中心线两侧各一千米地域范围内，因修建铁路、公路、水利工程等公共工程，确需实施采石、爆破作业的，未经管道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批准，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在管道专用隧道中心线两侧各一千米地域范围内，因修建铁路、公路、水利工程等公共工程，确需实施采石、爆破作业的，未经管道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批准，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6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1	对未按要求开展穿跨越管道施工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未要求开展穿跨越管道施工作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7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2	对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新建、改建、扩建铁路、公路、河渠，架设电力线路，埋设地下电缆、光缆，设置安全接地体、避雷接地体等未提交申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新建、改建、扩建铁路、公路、河渠，架设电力线路，埋设地下电缆、光缆，设置安全接地体、避雷接地体等未提交申请”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8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3	对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进行爆破、地震法勘探或者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未提交申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进行爆破、地震法勘探或者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未提交申请”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9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4	对擅自开启、关闭管道阀门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擅自开启、关闭管道阀门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0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5	对在埋地管道上方巡查便道上行驶重型车辆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在埋地管道上方巡查便道上行驶重型车辆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1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6	对在地面管道线路、架空管道线路和管桥上行走或者放置重物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在地面管道线路、架空管道线路和管桥上行走或者放置重物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2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7	对移动、毁损、涂改管道标志或者警示牌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移动、毁损、涂改管道标志或者警示牌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3	发展改革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	330204005018	对管道企业发现管道存在安全隐患未及时排除或者未按照规定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管道企业发现管道存在安全隐患未及时排除或者未按照规定报告”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4	经信	新型墙体材料	330207006001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违法使用粘土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施工单位违法使用粘土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5	经信	新型墙体材料	330207006002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违法使用粘土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施工单位违法使用粘土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6	经信	新型墙体材料	330207001004	对城市规划区内违法生产空心粘土砖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城市规划区内违法生产空心粘土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7	经信	新型墙体材料	330207001005	对违法生产实心粘土砖（烧结普通砖）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违法生产实心粘土砖（烧结普通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墙体材料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8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3000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全部	1.教育行政部门负责“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9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8000	对民办学校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处罚（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划转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其中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p>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对民办学校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0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7000	对民办学校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处罚（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划转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其中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p>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对民办学校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1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6000	对民办学校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处罚（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划转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其中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p>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对民办学校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2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5000	对民办学校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处罚（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划转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其中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p>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对民办学校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3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4000	对民办学校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部分（划转擅自分立、合并民办学校的；擅自改变民办学校名称、层次、类别和举办者的；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骗取钱财的；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办学许可证的；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处罚；其中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对民办学校恶意终止办学、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4	公安	人行道违法停车	330209028001	对在人行道违法停放机动车的行政处罚	部分（划转人行道违法停车的处罚）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人行道违法停放机动车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2.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现人行道停放机动车的，及时告知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5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51002	对未取得规划资质证书，擅自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对未取得规划资质证书，擅自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6	自然资源	城乡规划	330215071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7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43001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景物、设施上刻划、涂污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景物、设施上刻划、涂污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景物、设施上刻划、涂污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8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43002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乱扔垃圾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乱扔垃圾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乱扔垃圾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9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59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指定的营业地点、区域外揽客、兜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指定的营业地点、区域外揽客、兜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指定的营业地点、区域外揽客、兜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0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87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圈占摄影、摄像位置或者向自行摄影、摄像的游客收取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圈占摄影、摄像位置或者向自行摄影、摄像的游客收取费用”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圈占摄影、摄像位置或者向自行摄影、摄像的游客收取费用”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1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47004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采石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处罚除外）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景物、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景物、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2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51000	对个人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个人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个人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植被、地形地貌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3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52001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设置、张贴商业广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设置、张贴商业广告”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设置、张贴商业广告”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4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52002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举办大型游乐等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5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52003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改变水资源、水环境自然状态的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6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52004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进行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进行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的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未经批准进行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的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7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45002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对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行政处罚（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处罚除外）	部分（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处罚除外）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对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行政处罚（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处罚除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对周围景物、水体、林草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行政处罚（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处罚除外）”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8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86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明令禁止的区域游泳、游玩、攀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明令禁止的区域游泳、游玩、攀爬”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明令禁止的区域游泳、游玩、攀爬”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9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88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和其他景区违反规定饲养家畜家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和其他景区违反规定饲养家畜家禽”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和其他景区违反规定饲养家畜家禽”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0	林业	风景名胜区	330264085000	对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影视拍摄或者大型实景演艺活动对周围景物、水体、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负责“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影视拍摄或者大型实景演艺活动对周围景物、水体、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影视拍摄或者大型实景演艺活动对周围景物、水体、植被、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1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32000	对无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绿化工程设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无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绿地工程设计”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2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269000	对工程项目完成后未按照规定期限完成与主体工程相配套的绿地工程或者绿化用地面积未达到审定比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工程项目完成后未按照规定期限完成与主体工程相配套的绿地工程或者绿化用地面积未达到审定比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3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16000	对违法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使用性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违法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使用性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4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80000	对未经同意擅自占用城市绿地及占用超过批准时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经同意擅自占用城市绿地及占用超过批准时间”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5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227000	对在公园绿地范围内从事商业服务摊点或广告经营等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违反公园绿地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在公园绿地范围内从事商业服务摊点或广告经营等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违反公园绿地有关规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公园绿地范围内从事商业服务摊点或广告经营等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违反公园绿地有关规定”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6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38001	对依树盖房、搭棚、架设天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依树盖房、搭棚、架设天线”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依树盖房、搭棚、架设天线”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7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38002	对在绿地内放牧、堆物、倾倒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绿地内放牧、堆物、倾倒废弃物”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绿地内放牧、堆物、倾倒废弃物”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8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38003	对进入设有明示禁止标志的绿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进入设有明示禁止标志的绿地”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进入设有明示禁止标志的绿地”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9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38004	对破坏草坪、绿篱、花卉、树木、植被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破坏草坪、绿篱、花卉、树木、植被”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破坏草坪、绿篱、花卉、树木、植被”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0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38005	对其他损坏城市绿地和绿化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其他损坏城市绿地和绿化设施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其他损坏城市绿地和绿化设施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1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64000	对未在施工前制定古树名木保护方案或者未按照古树名木保护方案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古树名木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未在施工前制定古树名木保护方案或者未按照古树名木保护方案施工”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古树名木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2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40000	对损毁或者擅自移动古树名木保护标志、保护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损毁或者擅自移动古树名木保护标志、保护设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古树名木行政主管部门。 2. 古树名木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损毁或者擅自移动古树名木保护标志、保护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古树名木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3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71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砍伐城市树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经批准擅自砍伐城市树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经批准擅自砍伐城市树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4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274000	对擅自在动物园内摆摊设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在动物园内摆摊设点”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2. 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在动物园内摆摊设点”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5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162000	对未经批准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活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2. 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活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6	建设	城市绿化	330217826000	对砍伐、养护不善、破坏古树名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砍伐、养护不善、破坏古树名木等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7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16000	对开发建设单位违反规定将房屋交付买受人或分摊维修、更新和改造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负责“开发建设单位违反规定将房屋交付买受人或分摊维修、更新和改造费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8	建设	勘察设计	330217152001	对设计单位违反规划条件、规划要求、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建设主管部门负责“设计单位违反规划条件、规划要求、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9	建设	勘察设计	330217152002	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文字标明的技术经济指标与图纸所示不一致的行政处罚（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文字标明的技术经济指标与图纸所示不一致”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0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209001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的，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的，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的，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的，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1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209002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2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209003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3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187000	对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4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656000	对企事业单位、个人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对历史建筑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以及对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构成破坏性影响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企事业单位、个人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对历史建筑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以及对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构成破坏性影响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企事业单位、个人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对历史建筑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以及对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构成破坏性影响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5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147000	对经过批准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进行活动，对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构成破坏性影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经过批准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进行活动，对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构成破坏性影响”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6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214000	对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7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654000	对企事业单位、个人未经允许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企事业单位、个人未经允许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企事业单位、个人未经允许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8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247001	对在历史建筑内堆放易燃、易爆和腐蚀性的物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在历史建筑内堆放易燃、易爆和腐蚀性的物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在历史建筑内堆放易燃、易爆和腐蚀性的物品”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319	建设	历史建筑	330217247002	对拆卸、转让历史建筑的构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拆卸、转让历史建筑的构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拆卸、转让历史建筑的构件”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0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01000	建设单位未对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覆盖，或者未对超过三个月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绿化、铺装或者遮盖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未对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覆盖，或者未对超过三个月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绿化、铺装或者遮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建设单位未对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覆盖，或者未对超过三个月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的裸露地面进行绿化、铺装或者遮盖”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城乡建设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1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40001	对施工工地未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者未采取有效防尘降尘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施工工地未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者未采取有效防尘降尘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施工工地未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者未采取有效防尘降尘措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2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40002	对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或者未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或者未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或者未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3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490000	对新建的架空管线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或者在城市、县人民政府确定的重要街道和重要区块的公共场所上空新建架空管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新建的架空管线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或者在城市、县人民政府确定的重要街道和重要区块的公共场所上空新建架空管线的行政处罚”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新建的架空管线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或者在城市、县人民政府确定的重要街道和重要区块的公共场所上空新建架空管线的行政处罚”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324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4000	对公共环境艺术品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未依照规定维护公共环境艺术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公共环境艺术品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未依照规定维护公共环境艺术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公共环境艺术品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未依照规定维护公共环境艺术品”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5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7001	对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临街建筑物阳台外、窗外、屋顶吊挂或者堆放有关物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临街建筑物阳台外、窗外、屋顶吊挂或者堆放有关物品”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临街建筑物阳台外、窗外、屋顶吊挂或者堆放有关物品”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6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7002	对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临街建筑物外立面安装窗栏、空调外机、遮阳篷等不符合有关规范要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临街建筑物外立面安装窗栏、空调外机、遮阳篷等不符合有关规范要求”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主要街道和重点地区临街建筑物外立面安装窗栏、空调外机、遮阳篷等不符合有关规范要求”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7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7003	对在树木、地面、电杆、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上任意刻画、涂写、张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树木、地面、电杆、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上任意刻画、涂写、张贴”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树木、地面、电杆、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上任意刻画、涂写、张贴”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8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7004	对随地吐痰、便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随地吐痰、便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随地吐痰、便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9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7005	对乱扔果皮、纸屑、烟蒂、饮料罐、口香糖、塑料袋等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乱扔果皮、纸屑、烟蒂、饮料罐、口香糖、塑料袋等废弃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乱扔果皮、纸屑、烟蒂、饮料罐、口香糖、塑料袋等废弃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0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97006	对乱倒生活垃圾、污水、粪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乱倒生活垃圾、污水、粪便”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乱倒生活垃圾、污水、粪便”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1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75000	对未经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擅自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影响市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经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擅自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影响市容”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经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擅自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影响市容”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2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73000	对搭建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遮盖路标、街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搭建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遮盖路标、街牌”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搭建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遮盖路标、街牌”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3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83000	对管理单位未及时处理污损、毁坏的城市道路及其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城市道路及其附属设施出现污损、毁坏, 管理单位未能及时维修、更换或者清洗”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城市道路及其附属设施出现污损、毁坏, 管理单位未能及时维修、更换或者清洗”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4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48001	对设置或管理单位未能及时整修或者拆除污损、毁坏的城市雕塑、街景艺术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设置或管理单位未能及时整修或者拆除污损、毁坏的城市雕塑、街景艺术品”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设置或管理单位未能及时整修或者拆除污损、毁坏的城市雕塑、街景艺术品”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5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48002	对单位和个人在城市道路、公园绿地和其他公共场所公共设施上晾晒、吊挂衣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单位和个人在城市道路、公园绿地和其他公共场所公共设施上晾晒、吊挂衣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单位和个人在城市道路、公园绿地和其他公共场所公共设施上晾晒、吊挂衣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6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81000	对擅自占用城市人行道、桥梁、地下通道以及其他公共场所设摊经营、兜售物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占用城市人行道、桥梁、地下通道以及其他公共场所设摊经营、兜售物品”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占用城市人行道、桥梁、地下通道以及其他公共场所设摊经营、兜售物品”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7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11000	对沿街和广场周边的经营者擅自超出门、窗进行店外经营、作业或者展示商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沿街和广场周边的经营者擅自超出门、窗进行店外经营、作业或者展示商品”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沿街和广场周边的经营者擅自超出门、窗进行店外经营、作业或者展示商品”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8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25000	对从事车辆清洗或者维修、废品收购、废弃物接纳作业的单位和个人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水外流或者将废弃物向外洒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从事车辆清洗或者维修、废品收购、废弃物接纳作业的单位和个人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水外流或者将废弃物向外洒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从事车辆清洗或者维修、废品收购、废弃物接纳作业的单位和个人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水外流或者将废弃物向外洒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9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60000	对户外广告设施以及非广告的户外设施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户外广告设施以及非广告的招牌、电子显示屏、灯箱、画廊、条幅、旗帜、充气装置、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户外广告设施以及非广告的招牌、电子显示屏、灯箱、画廊、条幅、旗帜、充气装置、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0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65000	对户外设施的设置单位未做好日常维护保养等管理工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户外设施的设置单位未做好日常维护和保养, 未及时修复图案、文字、灯光显示不全或者污浊、腐蚀、陈旧的户外设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户外设施的设置单位未做好日常维护和保养, 未及时修复图案、文字、灯光显示不全或者污浊、腐蚀、陈旧的户外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1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24001	对未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污染”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2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24002	对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未设置临时厕所和生活垃圾收集容器, 保持整洁、完好, 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水流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未设置临时厕所和生活垃圾收集容器, 保持整洁、完好, 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水流溢”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未设置临时厕所和生活垃圾收集容器, 保持整洁、完好, 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水流溢”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3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83000	对作业单位未及时清理因栽培或者修剪树木、花草等产生的树枝、树叶等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作业单位未及时清理因栽培或者修剪树木、花草等产生的树枝、树叶等废弃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作业单位未及时清理因栽培或者修剪树木、花草等产生的树枝、树叶等废弃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4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85000	对作业单位对清理窨井淤泥产生的废弃物未及时清运、处理, 并未清洗作业场地, 随意堆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作业单位对清理窨井淤泥产生的废弃物未及时清运、处理, 并未清洗作业场地, 随意堆放”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作业单位对清理窨井淤泥产生的废弃物未及时清运、处理, 并未清洗作业场地, 随意堆放”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5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56000	对在露天场所和垃圾收集容器内焚烧树叶、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露天场所和垃圾收集容器内焚烧树叶、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露天场所和垃圾收集容器内焚烧树叶、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行政主管部门。		
346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04000	对饲养家畜家禽和食用鸽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饲养鸡、鸭、鹅、兔、羊、猪等家畜家禽和食用鸽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饲养鸡、鸭、鹅、兔、羊、猪等家畜家禽和食用鸽影响市容和环境卫生”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7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30000	对饲养人未及时清理宠物在城市道路和其他公共场地排放的粪便, 饲养宠物和信鸽污染环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饲养人未及时清理宠物在城市道路和其他公共场地排放的粪便, 饲养宠物和信鸽污染环境”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饲养人未及时清理宠物在城市道路和其他公共场地排放的粪便, 饲养宠物和信鸽污染环境”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8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54000	对公共场所经营管理单位未按标准设置厕所、垃圾容器、废物箱以及其他配套的环境卫生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公共场所经营管理单位未按标准设置厕所、垃圾容器、废物箱以及其他配套的环境卫生设施”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公共场所经营管理单位未按标准设置厕所、垃圾容器、废物箱以及其他配套的环境卫生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9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133000	对各类船舶、码头未设置与垃圾、粪便产生量相适应的收集容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各类船舶、码头未设置与垃圾、粪便产生量相适应的收集容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各类船舶、码头未设置与垃圾、粪便产生量相适应的收集容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0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55001	对侵占、损坏、拆除、关闭环境卫生设施, 擅自改变环境卫生设施的使用性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侵占、损坏、拆除、关闭环境卫生设施, 擅自改变环境卫生设施的使用性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侵占、损坏、拆除、关闭环境卫生设施, 擅自改变环境卫生设施的使用性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1	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330217255002	对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8001	对建筑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的文化、体育等公共建筑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建筑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的文化、体育等公共建筑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建筑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的文化、体育等公共建筑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8002	对航站楼、火车站、城市轨道交通站点等交通场站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航站楼、火车站、城市轨道交通站点等交通场站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航站楼、火车站、城市轨道交通站点等交通场站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8003	对用地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的广场和公园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用地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的广场和公园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2.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用地面积一万平方米以上的广场和公园未依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641000	建设单位未依照规定报送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情况及有关资料的处罚	全部	1.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未依照规定报送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情况及有关资料”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乡规划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36001	对未取得设计、施工资格或者未按照资质等级承担城市道路的设计、施工任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 (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取得设计、施工资格或者未按照资质等级承担城市道路的设计、施工任务等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取得设计、施工资格或者未按照资质等级承担城市道路的设计、施工任务等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36002	对未按照城市道路设计、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施工的行政处罚（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城市道路设计、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施工”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照城市道路设计、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施工”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36003	对未按照设计图纸施工或者擅自修改图纸的行政处罚（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部分（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未按照设计图纸施工或者擅自修改图纸”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照设计图纸施工或者擅自修改图纸”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62000	对擅自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擅自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城市道路”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城市道路”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46000	对承担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单位未定期对城市道路进行养护、维修或者未按照规定的期限修复竣工，并拒绝接受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承担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单位未定期对城市道路进行养护、维修或者未按照规定的期限修复竣工，并拒绝接受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05	对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4公斤/平方厘米（0.4兆帕）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4公斤/平方厘米（0.4兆帕）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4公斤/平方厘米（0.4兆帕）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06	对擅自在桥梁或者路灯设施上设置广告牌或者其他挂浮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擅自在桥梁或者路灯设施上设置广告牌或者其他挂浮物”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在桥梁或者路灯设施上设置广告牌或者其他挂浮物”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07	对其他损害、侵占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其他损害、侵占城市道路”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其他损害、侵占城市道路”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08	对擅自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修筑出入口、搭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明火作业、设置路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修筑出入口、搭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明火作业、设置路障”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修筑出入口、搭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明火作业、设置路障”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09	对在道路上打砸硬物, 碾压、晾晒农作物和其他物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道路上打砸硬物, 碾压、晾晒农作物和其他物品”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道路上打砸硬物, 碾压、晾晒农作物和其他物品”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10	对车辆载物拖刮路面, 履带车、铁轮车以及超重超长超高车辆擅自在道路上行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车辆载物拖刮路面, 履带车、铁轮车以及超重超长超高车辆擅自在道路上行驶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车辆载物拖刮路面, 履带车、铁轮车以及超重超长超高车辆擅自在道路上行驶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11	对在道路上排放污水, 倾倒垃圾和其他废弃物, 以及堆放、焚烧、洒漏各类腐蚀性物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道路上排放污水, 倾倒垃圾和其他废弃物, 以及堆放、焚烧、洒漏各类腐蚀性物质”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道路上排放污水, 倾倒垃圾和其他废弃物, 以及堆放、焚烧、洒漏各类腐蚀性物质”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12	对在道路上搅拌水泥、砂浆、混凝土, 以及从事生产、加工、冲洗等可能损坏道路的各种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道路上搅拌水泥、砂浆、混凝土, 以及从事生产、加工、冲洗等可能损坏道路的各种作业”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道路上搅拌水泥、砂浆、混凝土, 以及从事生产、加工、冲洗等可能损坏道路的各种作业”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13	对机动车在非指定的城市道路上试刹车、停放以及在人行道上行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机动车在非指定的城市道路上试刹车、停放以及在人行道上行驶”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机动车在非指定的城市道路上试刹车、停放以及在人行道上行驶”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14	对在道路、路肩和道路两侧挖掘取土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道路、路肩和道路两侧挖掘取土”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道路、路肩和道路两侧挖掘取土”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8015	对偷盗、收购、挪动、损毁管线和窨井盖等道路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偷盗、收购、挪动、损毁管线和窨井盖等道路附属设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偷盗、收购、挪动、损毁管线和窨井盖等道路附属设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1	对未对设在城市道路上的各种管线的检查井、箱盖或者城市道路附属设施的缺损及时补缺或者修复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对设在城市道路上的各种管线的检查井、箱盖或者城市道路附属设施的缺损及时补缺或者修复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对设在城市道路上的各种管线的检查井、箱盖或者城市道路附属设施的缺损及时补缺或者修复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2	对未在城市道路施工现场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在城市道路施工现场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在城市道路施工现场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4	对占用城市道路期满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后, 不及时清理现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占用城市道路期满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后, 不及时清理现场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占用城市道路期满或者挖掘城市道路后, 不及时清理现场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6	对不按照规定办理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批准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不按照规定办理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批准手续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不按照规定办理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批准手续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7	对不按照规定补办紧急抢埋设在城市道路下的管线批准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不按照规定补办紧急抢埋设在城市道路下的管线批准手续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不按照规定补办紧急抢埋设在城市道路下的管线批准手续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8	对未按照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 或者未按规定提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照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 或者未按规定提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照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占用或者挖掘城市道路, 或者未按规定提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3009	对未建立巡查制度, 未及时补缺、修复或者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修复管线及窞井盖等附属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建立巡查制度, 未及时补缺、修复或者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修复管线及窞井盖等附属设施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建立巡查制度, 未及时补缺、修复或者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修复管线及窞井盖等附属设施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1001	对占用桥面, 在桥面上停放车辆、机动车试刹车、设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占用桥面, 在桥面上停放车辆、机动车试刹车、设摊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占用桥面, 在桥面上停放车辆、机动车试刹车、设摊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8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1002	对擅自在桥梁范围内设置广告牌、悬挂物, 以及占用桥孔、明火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在桥梁范围内设置广告牌、悬挂物, 以及占用桥孔、明火作业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在桥梁范围内设置广告牌、悬挂物, 以及占用桥孔、明火作业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8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1003	对履带车、铁轮车、超重车擅自上桥行驶，利用桥梁设施进行牵拉、吊装等施工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履带车、铁轮车、超重车擅自上桥行驶，利用桥梁设施进行牵拉、吊装等施工作业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履带车、铁轮车、超重车擅自上桥行驶，利用桥梁设施进行牵拉、吊装等施工作业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1004	对搭建妨碍桥梁使用和养护、维修以及景观的建筑物或者构筑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搭建妨碍桥梁使用和养护、维修以及景观的建筑物或者构筑物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搭建妨碍桥梁使用和养护、维修以及景观的建筑物或者构筑物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1005	对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每平方米4公斤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每平方米4公斤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桥梁上架设压力在每平方米4公斤以上的煤气管道、10千伏以上的高压电力线和其他易燃易爆管线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31006	对其他损害、侵占桥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其他损害、侵占桥梁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其他损害、侵占桥梁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1	对未按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挖掘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未按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挖掘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批准的位置、面积、期限挖掘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2	对挖掘现场未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挖掘现场未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的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挖掘现场未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围设施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3	对未按指定的地点堆放物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按指定的地点堆放物料”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按指定的地点堆放物料”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8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4	对压占检查井、消防栓、雨水口等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压占检查井、消防栓、雨水口等设施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压占检查井、消防栓、雨水口等设施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8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5	对涉及测量标志、地下管线、文物保护标志等设施时, 未采取保护措施, 移位、损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涉及测量标志、地下管线、文物保护标志等设施时, 未采取保护措施, 移位、损坏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涉及测量标志、地下管线、文物保护标志等设施时, 未采取保护措施, 移位、损坏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6	对需要限制车辆行驶或者实行临时交通管制的, 未事先报请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需要限制车辆行驶或者实行临时交通管制的, 未事先报请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需要限制车辆行驶或者实行临时交通管制的, 未事先报请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9007	对挖掘工程竣工后, 未及时清理现场、拆除临时设施, 恢复道路功能, 并未通知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检查验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挖掘工程竣工后, 未及时清理现场、拆除临时设施, 恢复道路功能, 并未通知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检查验收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挖掘工程竣工后, 未及时清理现场、拆除临时设施, 恢复道路功能, 并未通知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检查验收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41000	对在城市景观照明中有过度照明等超能耗标准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城市景观照明中有过度照明等超能耗标准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城市景观照明中有过度照明等超能耗标准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80001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80002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距离内, 擅自植树、挖坑取土或者设置其他物体, 或者倾倒含酸、碱、盐等腐蚀性废渣、废液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距离内, 擅自植树、挖坑取土或者设置其他物体, 或者倾倒含酸、碱、盐等腐蚀性废渣、废液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距离内, 擅自植树、挖坑取土或者设置其他物体, 或者倾倒含酸、碱、盐等腐蚀性废渣、废液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80003	对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80004	对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它设施或者接用电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它设施或者接用电源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它设施或者接用电源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80005	擅自迁移、拆除、利用城市照明设施的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迁移、拆除、利用城市照明设施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迁移、拆除、利用城市照明设施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80006	对其他可能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其他可能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2. 城市照明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其他可能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照明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72001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编制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报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编制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报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编制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报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72002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有关规定，在城市桥梁上设置承载能力、限高等标志，并保持其完好、清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有关规定，在城市桥梁上设置承载能力、限高等标志，并保持其完好、清晰”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有关规定，在城市桥梁上设置承载能力、限高等标志，并保持其完好、清晰”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72003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机构对城市桥梁进行检测评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机构对城市桥梁进行检测评估”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机构对城市桥梁进行检测评估”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72004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制定城市桥梁的安全抢险预备方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制定城市桥梁的安全抢险预备方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制定城市桥梁的安全抢险预备方案”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72005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对城市桥梁进行养护维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对城市桥梁进行养护维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或者委托管理人未按照规定对城市桥梁进行养护维修”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86001	对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种市政管线、电力线、电信线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种市政管线、电力线、电信线等”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种市政管线、电力线、电信线等”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0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86002	对在城市桥梁上设置大型广告、悬挂物等辅助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在城市桥梁上设置大型广告、悬挂物等辅助物”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在城市桥梁上设置大型广告、悬挂物等辅助物”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0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B08000	对未经同意且未与城市桥梁的产权人签订保护协议, 擅自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的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未经同意且未与城市桥梁的产权人签订保护协议, 擅自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经同意且未与城市桥梁的产权人签订保护协议, 擅自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0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25001	对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未经同意, 且未采取相应技术措施经过城市桥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未经同意, 且未采取相应技术措施经过城市桥梁等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未经同意, 且未采取相应技术措施经过城市桥梁等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0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25002	对城市桥梁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对经过检测评估, 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 但尚未构成危桥的, 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 并未采取加固等安全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对经过检测评估, 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 但尚未构成危桥的, 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 并未采取加固等安全措施”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城市桥梁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对经过检测评估, 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 但尚未构成危桥的, 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 并未采取加固等安全措施”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0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25003	对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未立即对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采取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并在规定时间内向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或在危险排除之前,使用或者转让城市桥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未立即对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采取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并在规定时间内向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或在危险排除之前,使用或者转让城市桥梁”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2. 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未立即对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采取措施、设置警示标志,并在规定时间内向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或在危险排除之前,使用或者转让城市桥梁”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47000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或者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供水水质、水压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或者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供水水质、水压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等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143000	对违反城市供水规划未经批准兴建供水工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反城市供水规划未经批准兴建供水工程”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2. 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违反城市供水规划未经批准兴建供水工程”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39000	对盗用或者转供城市公共供水的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盗用或者转供城市公共供水的等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盗用或者转供城市公共供水的等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40000	对损坏供水设施或者危害供水设施安全,涉及供水设施的建设工程施工时,未按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施工或者未按规定采取相应的保护或者补救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损坏供水设施或者危害供水设施安全,涉及供水设施的建设工程施工时,未按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施工或者未按规定采取相应的保护或者补救措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损坏供水设施或者危害供水设施安全,涉及供水设施的建设工程施工时,未按规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施工或者未按规定采取相应的保护或者补救措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9001	对未经批准擅自通过消防专用供水设施用水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未经批准擅自通过消防专用供水设施用水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2. 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未经批准擅自通过消防专用供水设施用水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19002	对阻挠或者干扰供水设施抢修工作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阻挠或者干扰供水设施抢修工作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2. 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阻挠或者干扰供水设施抢修工作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1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35000	对将安装有淘汰便器水箱和配件的新建房屋验收交付使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将安装有淘汰便器水箱和配件的新建房屋验收交付使用等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1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37000	对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而擅自建设并投入使用的, 未按规定进行日常性水质检验工作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而擅自建设并投入使用的, 未按规定进行日常性水质检验工作等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而擅自建设并投入使用的, 未按规定进行日常性水质检验工作等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1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1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者委托检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城市供水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者委托检测”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城市供水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者委托检测”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1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2	对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者委托检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者委托检测”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水质检测或者委托检测”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2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3	对选用未获证企业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 选用未获证企业产品”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净水剂及与制水有关的材料等, 选用未获证企业产品”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2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4	对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净水剂及有关制水材料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净水剂及有关制水材料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净水剂及有关制水材料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5	对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城市供水设备、管网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城市供水设备、管网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城市供水设备、管网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6	对未按规定对各类储水设施进行清洗消毒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未按规定对各类储水设施进行清洗消毒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按规定对各类储水设施进行清洗消毒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7	对隐瞒、缓报、谎报水质突发事件或者水质信息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隐瞒、缓报、谎报水质突发事件或者水质信息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隐瞒、缓报、谎报水质突发事件或者水质信息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79008	对有危害城市供水水质安全的其他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有危害城市供水水质安全的其他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有危害城市供水水质安全的其他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供水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3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制定城市供水水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或未按规定上报水质报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城市供水主管部门负责“城市供水单位未制定城市供水水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或未按规定上报水质报表等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供水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46000	对运营单位在排水户纳管污水未超标的情形下随意关闭排水户纳管设备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污水处理主管部门负责“运营单位在排水户纳管污水未超标的情形下随意关闭排水户纳管设备”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污水处理主管部门。		
42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7001	对擅自在城市道路两侧设置平面交叉口、通道、出入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在城市道路两侧设置平面交叉口、通道、出入口”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道路行政管理部门或者规划行政管理部门。 2. 城市道路行政管理部门或者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在城市道路两侧设置平面交叉口、通道、出入口”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道路行政管理部门或者规划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2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257002	对擅自停用停车场 (库) 或者改变其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擅自停用停车场 (库) 或者改变其用途”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道路行政管理部门或者规划行政管理部门。 2. 城市道路行政管理部门或者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擅自停用停车场 (库) 或者改变其用途”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道路行政管理部门或者规划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01000	对水利工程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而进行后续工程施工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利工程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而进行后续工程施工”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83000	对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未在其经营收入中计提水利工程大修、折旧、维护管理费用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未在其经营收入中计提水利工程大修、折旧、维护管理费用”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87000	对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拒不执行水库降低等级或者报废决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拒不执行水库降低等级或者报废决定”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3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94000	对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未按照预警方案规定做好预警工作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未按照预警方案规定做好预警工作”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4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1	对未取得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许可证经营的行政处罚 (有所修改内容)	部分 (其中对未经许可生产、批发经营烟花爆竹制品的处罚不划转)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未取得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许可证经营”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取得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许可证经营”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5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4	对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或销售应当由专业燃放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行政处罚（不包含吊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部分（其中对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违法行为的处罚和吊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或销售应当由专业燃放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6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2	对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按规定重新申领零售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按规定重新申领零售许可证”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按规定重新申领零售许可证”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7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7	对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按规定落实存放管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按规定落实存放管理”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按规定落实存放管理”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8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3	对烟花爆竹零售单位出租、出借、转让、买卖、假冒、冒用许可证或者伪造、变造许可证的行政处罚（不包含撤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部分（其中对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违法行为的处罚和撤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不划转）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烟花爆竹零售单位出租、出借、转让、买卖、假冒、冒用许可证或者伪造、变造许可证的行政处罚（不包含撤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烟花爆竹零售单位出租、出借、转让、买卖、假冒、冒用许可证或者伪造、变造许可证的行政处罚（不包含撤销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9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9	对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在核准的地点经营，或销售经营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禁止燃放的烟花爆竹的行政处罚	部分（其中对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违法行为的处罚不划转）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在核准的地点经营，或销售经营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禁止燃放的烟花爆竹”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未在核准的地点经营，或销售经营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禁止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0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	330225023008	对烟花爆竹零售单位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划转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部分（划转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其依法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过程中，烟花爆竹经营单位拒绝、阻碍其监督检查的处罚）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其依法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过程中，烟花爆竹经营单位拒绝、阻碍其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1	市场监管	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	330231076001	对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处罚（划归综合执法）	部分（划转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处罚）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2.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的，及时告知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2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1000	对人防工程建设单位不建或者少建防空地下室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建设单位不建或者少建防空地下室”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3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5000	对兼顾人防工程建设单位未办理兼顾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兼顾人防工程建设单位未办理兼顾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4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3001	对擅自施工造成人防警报设施损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擅自施工造成人防警报设施损坏”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擅自施工造成人防警报设施损坏”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5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3002	对擅自迁移人防警报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擅自迁移人防警报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擅自迁移人防警报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6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3003	对擅自拆除人防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擅自拆除人防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擅自拆除人防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人民防空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447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1000	对人防工程建设单位未办理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建设单位未办理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8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7001	对人防工程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对人防工程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9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7002	对人防工程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0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7003	对不合格的人防工程按照合格人防工程验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不合格的人防工程按照合格人防工程验收”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1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5001	对人防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2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5002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施工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3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5003	对人防工程勘察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勘察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4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5004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设计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3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7001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4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7002	对人防工程勘察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勘察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5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7003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6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7004	对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7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0000	对人防工程施工单位不履行人防工程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施工单位不履行人防工程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8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9000	对人防工程监理单位承担人防工程监理业务未按规定回避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监理单位承担人防工程监理业务未按规定回避的行政处罚（不含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9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3000	对拆除人防工程后拒不补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拆除人防工程后拒不补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0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6000	对擅自拆除、改造、报废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擅自拆除、改造、报废人防工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1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30000	对占用人防通信专用频率、使用与防空警报相同音响信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占用人防通信专用频率、使用与防空警报相同音响信号”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2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20000	对拒绝、阻挠安装人防通信、警报设施，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拒绝、阻挠安装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施，拒不改正”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3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4001	对改变人防工程主体结构、拆除人防工程设备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改变人防工程主体结构、拆除人防工程设备设施”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4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4002	对在危及人防工程安全范围内进行降低人防工程防护能力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在危及人防工程安全范围内进行降低人防工程防护能力作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5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4003	对在人防工程机动车辆进出和正常使用的范围内设置障碍或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在人防工程机动车辆进出和正常使用的范围内设置障碍或者新建建筑物、构筑物”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6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4004	对向人防工程内排放废水、废气或者倾倒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向人防工程内排放废水、废气或者倾倒废弃物”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7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4005	对毁损人防工程孔口的防洪、防灌设施，堵塞或者截断人防工程的进排风竖井、管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毁损人防工程孔口的防洪、防灌设施，堵塞或者截断人防工程的进排风竖井、管道”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8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4006	对其他危害人防工程及设施安全或者降低人防工程防护能力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其他危害人防工程及设施安全或者降低人防工程防护能力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9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4000	对不按国家规定标准修建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不按国家规定标准修建人防工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0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08000	对侵占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侵占人防工程”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1	人防	人防（人防）	330280019000	对防空地下室维护管理不符合要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防空地下室维护管理不符合要求”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2	人防	人防（民防）	330280016000	对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平时利用人防工程未办理登记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人防工程建设单位平时利用人防工程未办理登记手续”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3	人防	人防（民防）	330280012000	对逾期不补报防空地下室使用和维护管理协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逾期不补报防空地下室使用和维护管理协议”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4	地震	防震减灾	330297007000	对建设单位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及其应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负责“建设单位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及其应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地震工作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5	地震	防震减灾	330297001000	对爆破单位未按规定报告的处罚	全部	1. 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爆破单位未按规定报告”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地震工作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爆破单位未按规定报告”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地震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地震工作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6	气象	气象	330254025000	对涂改、伪造、倒卖、出租、出借、挂靠、转让《开放气球资质证》或者许可文件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涂改、伪造、倒卖、出租、出借、挂靠、转让《开放气球资质证》或者许可文件的情形”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涂改、伪造、倒卖、出租、出借、挂靠、转让《开放气球资质证》或者许可文件的情形”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气象主管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7	气象	气象	330254018000	对未取得开放气球资质证从事开放气球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未取得开放气球资质证从事开放气球活动”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未取得开放气球资质证从事开放气球活动”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气象主管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8	气象	气象	330254027000	对违反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安全管理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违反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安全管理规定”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违反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安全管理规定”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气象主管机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新增执法事项目录清单

二、文化旅游（共 134 项）

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81000	对在线旅游平台经营者不依法对违法情形采取必要处置措施或者未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80000	对在线旅游平台经营者不依法履行核验、登记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9000	对在线旅游平台经营者不依法履行商品和服务信息、交易信息保存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8000	对在线旅游经营者未依法取得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开展相关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7000	对在线旅游经营者未在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填报包价旅游合同有关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6000	对在线旅游经营者发现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发布或者传输的信息，未立即停止传输该信息、采取删除等处置措施防止信息扩散、保存有关记录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或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5000	对在线旅游经营者未依法投保旅行社责任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4000	对在线旅游经营者未取得质量标准、信用等级使用相关称谓和标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3000	对在线旅游经营者为以不合理低价组织的旅游活动提供交易机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72000	对宾馆（酒店）违规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71000	对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载有禁止内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68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发现所提供的互联网文化产品含有禁止内容之一的而未立即停止提供，保存有关记录并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67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未建立自审制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66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变更有关信息未办理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65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未在其网站首页的显著位置标明《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编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95000	对导游执业许可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9000	对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57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国产互联网文化产品逾期未报文化行政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其批准文号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52000	对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逾期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37000	对互联网文化单位未在其网站首页的显著位置标明文化行政部门颁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编号或者备案编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25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未建立自审制度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23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发现所提供的互联网文化产品含有《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所列内容之一未立即停止提供、保存有关记录并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15000	对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变更名称、地址、域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业务范围的，未按规定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11000	对互联网文化单位提供含有《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禁止内容的互联网文化产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002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变更单位名称、域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经营地址、股权结构以及许可经营范围的，未按规定办理变更或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69000	对从事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经营未在其显著位置标明文化部批准文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70000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擅自变更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的名称或者增删内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文化旅游	互联网文化	330222164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63000	对导游、领队私自承揽业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62000	对导游、领队向旅游者索取小费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60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未携带电子导游证、佩戴导游身份标识，未开启导游执业相关应用程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9000	对旅行社有擅自安排购物活动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8000	对旅行社未履行《旅游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的报告义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7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有安排旅游者参观或者参与涉及色情、赌博、毒品等违反我国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项目或者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5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有向不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4000	对旅行社未根据风险提示的级别示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3000	对旅行社未取得旅游者同意，将旅游业务委托给其他旅行社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2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未佩戴导游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1000	对组团社入境旅游业绩下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取业务经营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50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有推荐或者安排不合格的经营场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49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有擅自变更旅游行程或者拒绝履行旅游合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48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未征得旅游者书面同意，委托其他旅行社履行包价旅游合同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46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有损害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的言行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42000	对旅行社未经旅游者的同意，将旅游者转交给其他旅行社组织、接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32000	对旅行社违反规定安排旅游者参观或者参与违反我国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项目或者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31000	对旅行社未取得相应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经营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30000	对旅行社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情节严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9000	对导游人员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8000	对未被指定经营大陆居民赴台旅游业务，或者旅行社及从业人员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7000	对外商投资企业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6000	对旅行社在旅游行程中擅自变更旅游行程安排，严重损害旅游者权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4000	对对同一旅游团队的旅游者提出与其他旅游者不同合同事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3000	对旅行社未经旅游者同意在旅游合同约定之外提供其他有偿服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2000	对旅游经营者组织、接待出入境旅游，发现旅游者从事违法活动或者有违反本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的，未及时向公安机关、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我国驻外机构报告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1000	对旅行社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其质量保证金账户存入、增存、补足质量保证金或者提交相应的银行担保且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20000	对导游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17000	对导游未按期报告信息变更情况等的行为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8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15000	对未妥善保管各类旅游合同及相关文件、资料，保存期不够两年，或者泄露旅游者个人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13000	对旅行社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或者出租、出借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或者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12000	对旅行社及其委派的导游人员、领队人员发生危及旅游者人身安全的情形，未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并及时报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10000	对未取得导游证或者不具备领队条件而从事导游、领队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8000	对旅行社为接待旅游者选择的交通、住宿、餐饮、景区等企业，不具有接待服务能力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7000	对旅游团队领队与境外接待社、导游及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其他经营者串通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向境外接待社、导游和其他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索要回扣、提成或者收受其财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6000	对旅行社未按照规定为出境或者入境团队旅游安排领队或者导游全程陪同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5000	对导游涂改、倒卖、出租、出借导游人员资格证、导游证，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导游执业许可，或者擅自委托他人代为提供导游服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4000	对旅行社未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3000	对组团社或旅游团队领队对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情况未向旅游者作出真实说明和明确警示，或者未采取防止危害发生的措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8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1000	对旅行社不按要求报备领队信息及变更情况，或者备案的领队不具备领队条件且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100000	对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组织旅游者到国务院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之外的国家和地区旅游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99000	对旅游行业组织、旅行社为导游证申请人申请取得导游证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96000	对未经许可经营边境旅游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导游证、领队证或者取消出国（境）旅游业务经营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94000	对旅行社不向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93000	对组团社或旅游团队领队未要求境外接待社不得擅自改变行程、减少旅游项目、强迫或者变相强迫旅游者参加额外付费项目，或者在境外接待社违反前述要求时未制止的行政处罚	部分（取消其出国旅游业务经营资格，对旅游团队领队吊销其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91000	对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89000	对领队委托他人代为提供领队服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6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86000	对旅行社未制止履行辅助人的非法、不安全服务行为，或者未更换履行辅助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7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85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未履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8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79000	对旅行社要求领队人员接待不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旅游团队，或者要求……领队人员承担接待旅游团队的相关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9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78000	对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向旅游者兜售物品或者购买旅游者的物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导游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0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76000	对旅行社或者旅游行业组织未按期报告信息变更情况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1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74000	对旅行社不按要求制作安全信息卡，未将安全信息卡交由旅游者，或者未告知旅游者相关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2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71000	对导游在执业过程中有擅自安排购物活动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导游证、领队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3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68000	对旅行社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诱骗旅游者，并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吊销导游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4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67000	对擅自引进外商投资、设立服务网点未在规定期限内备案，或者旅行社及其分社、服务网点未悬挂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登记证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5	文化旅游	旅游管理	330222066000	对旅行社变更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等登记事项或者终止经营，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原许可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换领或者交回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且拒不改正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6	文化旅游	上网消费	330222135000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7	文化旅游	上网消费	330222061000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等行为的行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政处罚					
88	文化旅游	上网消费	330222039000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利用明火照明或者发现吸烟不予制止，或者未悬挂禁止吸烟标志等行为，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9	文化旅游	上网消费	330222017000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利用营业场所制作、下载、复制、查阅、发布、传播或者以其他方式使用含有《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禁止含有的内容的信息，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0	文化旅游	上网消费	330222009000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1	文化旅游	上网消费	330222006000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涂改、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2	文化旅游	社会艺术	330222161000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未经批准擅自开办艺术考级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3	文化旅游	社会艺术	330222145000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承办单位、常设工作机构和人员配备、艺术考级内容、考官回避不符合规定以及阻挠抗拒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4	文化旅游	社会艺术	330222010000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简章发布以及承办单位和合作协议备案、考前备案、考后备案、机构主要负责人和办公地点变动备案不符合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5	文化旅游	艺术品经营	330222136000	对艺术品经营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6	文化旅游	艺术品经营	330222064000	对向消费者隐瞒艺术品来源，或者在艺术品说明中隐瞒重要事项，误导消费者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7	文化旅游	艺术品经营	330222051000	对违反《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七条规定经营艺术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8	文化旅游	艺术品经营	330222050000	对所经营的艺术品未标明作者、年代、尺寸、材料、保存状况和销售价格等信息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9	文化旅游	艺术品经营	330222028000	对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未按规定到住所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0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143000	对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对原取得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予以吊销、撤销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1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140000	对文艺表演团体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2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139000	对演出经纪机构举办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3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138000	对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4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60000	对营业性演出有《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禁止情形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5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59000	对举办营业性涉外或者涉港澳台演出，隐瞒近2年内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规定的记录，提交虚假书面声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6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56000	对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二款、第八条第二款、第九条第二款规定，未办理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7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55000	对演出举办单位、文艺表演团体、演员非因不可抗力中止、停止或者退出演出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8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54000	对经批准到艺术院校从事教学、研究工作的外国或者港澳台艺术人员擅自从事营业性演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9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49000	对经省级文化主管部门批准的涉外演出在批准的期限内增加演出地，未到演出所在地省级文化主管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涉外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0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47000	对演出举办单位印制、出售超过核准观众数量的或者观众区域以外的营业性演出门票，造成严重后果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1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46000	对非演出场所经营单位擅自举办演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2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44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出售演出门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3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43000	对文化主管部门或者文化行政执法机构检查营业性演出现场，演出举办单位拒不接受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4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38000	对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5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35000	对在演出经营活动中，不履行应尽义务，倒卖、转让演出活动经营权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6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30000	对文艺表演团体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7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27000	对以政府或者政府部门的名义举办营业性演出，或者营业性演出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际”等字样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8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26000	对以假演奏等手段欺骗观众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9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24000	对在演播厅外从事符合《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二条规定条件的电视文艺节目的现场录制，未办理审批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0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18000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买卖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1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13000	对未在演出前向演出所在地县级文化主管部门提交演出场所合格证明而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营业性演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2	文化旅游	营业性演出	330222005000	对擅自举办募捐义演或者其他公益性演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3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137000	对娱乐场所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娱乐经营许可证、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4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53000	对娱乐场所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建立从业人员名单、营业日志行为或者发现违法犯罪行为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5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48000	对娱乐场所未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未注明“12318”文化市场举报电话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6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42000	对娱乐场所未按《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7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41000	对游艺娱乐场所设置未经文化主管部门内容核查的游戏游艺设备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8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36000	对娱乐场所为未经文化主管部门批准的营业性演出活动提供场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9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32000	对娱乐场所指使、纵容从业人员侵害消费者人身权利的，造成严重后果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0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22000	对娱乐场所实施《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禁止行为，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1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20000	对娱乐场所变更有关事项，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2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16000	对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3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03000	对娱乐场所因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2年内被处以3次警告或者罚款、被2次责令停业整顿又有违反《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行为应受行政处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4	文化旅游	娱乐场所	330222001000	对娱乐场所不配合文化主管部门的日常检查和技术监管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三、广电（共34项）

1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32000	对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及生产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1、由省级地方人民政府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内获得入网认定证书的广播电视设备器材生产企业和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	----	------	--------------	---------------------	---	---	------------	-------------------

					和抽查。2、生产企业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入网认定证书的，由国务院广播电视主管部门撤销入网认定证书除外)			
2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31000	对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播放未经批准引进的境外视听节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30000	对非法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9000	对非法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8000	对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传播的节目内容违反规定要求开展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7000	对擅自安装和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6000	对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单位违反规定要求开展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5000	对专网及定向传播视听节目服务单位违反规定要求开展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4000	对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其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3000	对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违反规定要求开展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2000	对非法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1000	对擅自从事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有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20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违规引进、播出境外国电影、电视剧（动画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8000	对未严格遵守有关批复要求从事中外合作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的制作、发行和播出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1、国家对中外合作制作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实行许可制度。未经批准，不得从事中外合作制作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活动；未经审查通过的中外合作制作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完成片，不得发行和播出除外。2、由省级吊销许可证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7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违规进口、转播境外电视节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6000	对开展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有线）的机构存在擅自开办广播电视节目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5000	对制作、播出含有规定禁止内容的节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4000	对擅自开办付费频道或擅自从事付费频道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2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未经批准设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1000	对付费频道合作不符合规定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9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出租转让播出时段或与系统外机构合资、合作经营广播电视频道（率）、播出时段，与其它播出机构合办广播电视频道（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7000	对(省级以下)擅自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6000	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的广告播出情况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5000	对开展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有线）的机构存在不完整传送广电总局规定必须传送的广播电视节目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4000	对擅自设立电视剧制作机构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3000	对擅自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机构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2000	对发行和播出未经审查通过的中外合作制作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完成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1000	对违反规定的安全播出责任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39000	对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违规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38000	对破坏广播电视设施、危害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9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调整节目套数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3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不含地市级、县级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10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广电	广播电视	330232008000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调整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名称、呼号、内容定位、传输方式、覆盖范围、跨地区经营)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四、体育(共22项)

1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17000	对违法出租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14000	对违法使用公共体育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11000	对取得许可证后不再符合条件仍经营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8000	对违法举办健身气功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7000	对利用举办健身气功活动从事违法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6000	对举办健身气功活动中违法使用用语或名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5000	对未经审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4000	对未依法公布体育赛事基本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3000	对未依法使用体育赛事名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2000	对未按规定做好体育赛事保障工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01000	对未按规定确定体育赛事裁判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18000	对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未尽到安全管理和配备指导救护人员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19000	对游泳场所违法经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0000	对游泳场所出售含酒精饮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1000	对可能危及消费者安全的体育经营项目，经营者未作出明确警示和真实说明，未采取措施防止危害的发生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7000	对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者拒绝阻挠体育执法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6000	对违反体育赛事活动审批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5000	对境外非政府组织违规举办体育赛事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3000	对体育赛事活动侵犯他人或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4000	对体育赛事活动造成人身财产伤害事故或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22000	对体育健身经营活动中未按规定配备救护人员、相应资质的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体育	体育管理	330233012004	对彩票代销者向未成年人销售彩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五、文物（共7项）

1	文物	文物保护	330268007000	对未取得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单位资质证书，擅自承担文物保护单位修缮、迁移、重建工程逾期不改正，或者造成严重后果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文物	文物保护	330268006000	对擅自修复、复制、拓印、拍摄馆藏珍贵文物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文物	文物保护	330268005000	对发现文物隐匿不报，或者拒不上交行为；未按照规定移交拣选文物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文物	文物保护单位	330268004000	对擅自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行为;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其工程设计方案未经文物行政部门同意、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对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造成破坏行为;擅自迁移、拆除不可移动文物行为;擅自修缮不可移动文物,明显改变文物原状行为;擅自在原址重建已全部毁坏的不可移动文物,造成文物破坏行为;施工单位未取得文物保护单位工程资质证书,擅自从事文物修缮、迁移、重建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资质证书的除外)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文物	文物保护单位	330268003000	对转让或者抵押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行为,或者将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作为企业资产经营行为;将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或者抵押给外国人行为;擅自改变国有文物保护单位用途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文物	文物保护单位	330268002000	对文物收藏单位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防火、防盗、防自然损坏的设施情况;国有文物收藏单位法定代表人离任时未按照馆藏文物档案移交馆藏文物,或者所移交的馆藏文物与馆藏文物档案不符行为;将国有馆藏文物赠与、出租或者出售给其他单位、个人行为;违法借用、交换、处置国有馆藏文物行为;违法挪用或者侵占依法调拨、交换、出借文物所得补偿费用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文物	文物保护单位	330268001000	对未取得资质证书,擅自从事馆藏文物的修复、复制、拓印活动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文化和旅游体育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六、新闻出版（版权）（共52项）

1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56000	对擅自接受境外机构或个人赠送出版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55000	对登载不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内容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或者责令关闭网站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54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复制单位或擅自从事复制业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53000	对印制禁止印刷内容出版物或非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51000	对征订、储存、运输、邮寄、投递、散发、附送不得发行的出版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9000	对擅自设立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企业或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8000	对订户订购境外出版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7000	对没有建立“五项制度”，发现印刷经营违法行为未主动报告，变更许可证主要登记事项未备案，单位内部印刷厂未按规定办理登记手续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4000	对复制单位变更许可证主要信息未按规定办理审批、备案手续，未留存备查材料，未按规定蚀刻SID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复制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3000	对登载违法违规网络出版内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吊销其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或者责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令关闭网站的行政处罚除外)			
11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2000	对期刊出版单位转让出版权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1000	对出版产品印制质量不合格出版单位和印刷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40000	复制单位未履行法定手续复制境外产品, 或复制的境外产品未全部运输出境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9000	对印刷企业擅自留存包装装潢印刷品成品、半成品、废品、纸板、纸型、印刷底片、原稿, 擅自保留其他印刷品样本、样张或未在样本、样张上加盖戳记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8000	对印刷企业印刷禁止内容的内部资料, 非出版物印刷企业印刷内部资料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7000	对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个人未备案在原发证机关所辖行政区域一定地点设立临时零售点开展其业务范围内的出版物销售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6000	对出版物印刷企业有关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4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编印内部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2000	对为出版物发行业务提供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未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1000	对印刷企业未按《印刷业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印刷内部资料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30000	对进口出版物目录备案核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9000	对进口电子出版物成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7000	对单位、个人未备案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5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单位和个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4000	对期刊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和标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撤销《期刊出版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3000	对编印禁止内容内部资料，未按有关规定编印，委托非出版物印刷企业印刷内部资料或未按准印证核准项目印制，未按规定送交样本，违反《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其他规定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2000	对包装装潢印刷企业有关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20000	对未按规定验证复制委托书及其他法定文书，擅自复制他人只读类光盘和磁带磁盘，接受非音像电子出版物单位或个人委托复制经营性音像电子出版物或自行复制音像电子出版物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复制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9000	对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个人有关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8000	对未能提供近 2 年的出版物发行进销货清单等有关非财务票据或者清单、票据未按规定载明有关内容的；超出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经营的；张贴、散发、登载有法律、法规禁止内容的或者有欺诈性文字、与事实不符的征订单、广告和宣传画的；擅自更改出版物版权页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未在经营场所明显处张挂或者未在网页醒目位置公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登载的有关信息或者链接标识的；出售、出借、出租、转让或者擅自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7000	对复制禁止内容产品或其他非法出版物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复制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4000	对出版物批发、零售单位未备案设立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发行分支机构，或者出版单位设立发行本版出版物的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发行分支机构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3000	对印刷宗教用品未验证有关批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2000	对未按规定报送样盘，复制生产设备或产品不符合有关标准，复制单位人员未按规定参加培训 and 违反《复制管理办法》其他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1000	对未备案从事出版物出租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10000	对违反规定发行中小学教科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9000	对未经批准接受委托印刷境外出版物，或未经批准的境外出版物全部运输出境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8000	对擅自从事网络出版服务或擅自上网出版网络游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9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7000	对出版物发行单位未依照规定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6000	对中小学教科书发行过程中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5000	对发行侵犯他人著作权或专有出版权的出版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4000	对报纸出版违规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3000	对转借、出租、出卖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2000	对未备案举办全国性、地方性出版物订货、展销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01000	对擅自兼营，擅自兼营其他印刷业经营者，设立新的印刷业经营者未按规定办理手续、转让许可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60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立音像制品出版、进口单位，擅自从事音像制品出版、制作、复制业务或者进口、批发、零售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新闻出版	新闻出版	330239059000	对报纸出版单位违反出版报纸专版、专刊、增期、号外的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版权	版权	330240002001	对侵犯著作权且损害公共利益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版权	版权	330240002002	对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且损害公共利益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版权	版权	330240002003	对违反《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第四条、第九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版权	版权	330240002004	对违反《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十三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版权	版权	330240001000	对侵犯软件著作权情况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七、电影（共13项）

1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9001	对擅自从事电影放映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9002	对放映未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的电影或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后变更电影内容，未依照规定重新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擅自放映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8000	对擅自从事电影摄制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6000	对未取得电影许可证的电影参加电影节（展）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4001	对擅自从事电影发行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4002	对发行未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的电影或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后变更电影内容，未依照规定重新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擅自发行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3000	对扰乱市场秩序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2000	对非法承接境外电影洗印、加工、后期制作等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1005	对侵犯与电影有关的知识产权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1004	对未依法接收、收集、整理、保管、移交电影档案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1003	对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农村电影公益放映补贴资金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1002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擅自通过互联网、电信网、广播电视网等信息网络传播未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的电影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电影	电影产业	330298001001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擅自将未取得电影公映许可证的电影制作作为音像制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新闻出版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新闻出版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八、教育（共20项）

1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24000	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招收学生	部分（撤销招生资格、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28000	义务教育段学校以向学生推销或者变相推销商品、服务等方式谋取利益	全部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教育行政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1000	对持有教师资格证书者的拥有教师资格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教师资格、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25000	学校或其他教育机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颁发学位、学历或者其他学业证书	部分（撤销招生资格、颁发证书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32000	教师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	部分（撤销教师资格、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33000	学校违反校车安全管理规定导致发生学生伤亡事故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02000	对教师、企业的伪造、使用教师资格证行为的处罚	部分（撤销资格、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教师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教育	教育行政	330205021000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和教科书审查人员参与或者变相参与教科书编写	全部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教育行政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31000	幼儿园保育教育场所和配置的设施设备、用品用具、玩具、教具等不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安全、卫生、环境保护要求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27000	幼儿园教授小学教育内容、进行其他超前教育或者强化训练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29000	幼儿园组织学龄前儿童参加商业性活动或者无安全保障的活动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20000	幼儿园使用未经省级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的课程资源和教师指导用书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34000	幼儿园未按规定配备保育教育场所和设施设备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19000	幼儿园招生、编班进行考试、测查或者超过规定班额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23000	幼儿园擅自给学龄前儿童用药或者擅自组织学龄前儿童进行群体性用药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教育	学前教育	330205030000	幼儿园配备或者聘用工作人员不符合规定要求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教育	民办教育	330205011000	民办学校非法颁发或者伪造学历证书、结业证书、培训证书、职业资格证书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教育	民办教育	330205018000	民办学校提交虚假证明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骗取办学许可证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教育	民办教育	330205009000	民办学校擅自改变举办者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教育	民办教育	330205015000	民办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	部分（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教育行政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九、档案（共7项）

1	档案	档案	330275023000	对档案服务企业在服务过程中篡改、损毁、伪造档案或者擅自销毁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档案	档案	330275019000	对个人将档案出卖、赠送给外国人或外国组织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档案	档案	330275022000	对个人买卖或者非法转让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档案	档案	330275014000	对档案服务企业在服务过程中擅自提供、抄录、复制、公布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档案	档案	330275021000	对档案服务企业在服务过程中篡改、损毁、伪造档案或者擅自销毁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档案	档案	330275017000	对单位买卖或者非法转让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档案	档案	330275012000	对档案服务企业在服务过程中丢失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档案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档案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档案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科技（共1项）

1	科技	科技成果	330206002000	对科技成果转化、交易、认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科技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科技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科技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科技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	----	------	--------------	--------------------	----------------------	--	------------	-------------------

十一、民政（共101项）

1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21002	墓区绿地率在建成时不达标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21001	墓区绿化覆盖率开业9年后不达标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7003	倒卖墓穴和骨灰存放格位谋取非法利润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7002	乡村公益性公墓、骨灰存放处跨区域经营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7001	公墓、乡村公益性墓地土葬或者骨灰装棺土葬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6003	在逐步推行火化区以外的区域制造、销售土葬用品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6002	制造、销售封建迷信殡葬用品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6001	制造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殡葬设施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10000	未经批准擅自兴建殡葬设施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08002	公墓超标准树立墓碑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08001	公墓超面积建造墓穴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06000	未经审批擅自开办公墓、乡村骨灰存放处和乡村公益性墓地的行为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	民政	殡葬管理	330211005000	对医院不制止遗体擅自外运且不报告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民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5004	对开展募捐活动妨碍公共秩序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5003	对向单位或个人摊派募捐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5002	对欺骗诱导募捐对象实施捐赠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5001	对不具备资格的组织或个人开展公开募捐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4002	对慈善信托的受托人未向民政部门报告或者向社会公开信托事务财务情况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4001	对慈善信托的受托人将信托财产及其收益用于非慈善目的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3003	对慈善组织不依法向捐赠人开具捐赠票据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3002	对慈善组织不及时主动向捐赠人反馈有关情况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3001	对慈善组织不依法向志愿者出具志愿服务记录证明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2000	对慈善组织开展活动危害国家安全或者社会公共利益行为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1003	对慈善组织在捐助活动中违反法律法规和违背社会公德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1002	对慈善组织非法处置慈善财产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31001	对慈善组织未按照慈善宗旨开展活动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7	对慈善组织泄露慈善相关信息和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6	对慈善组织未依法报送报备工作方案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5	对慈善组织未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4	对慈善组织开展活动的费用支出违反规定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3	对慈善组织擅自改变捐赠财产用途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2	对慈善组织将不得用于投资的资产用于投资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5001	对慈善组织违反规定造成慈善财产损失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22000	对慈善组织骗取税收优惠行为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	民政	慈善活动	330211012000	挪用、侵占或者贪污捐赠款物（救灾捐赠款物）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38003	单位和个人擅自编制或者更改门（楼）牌号码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38002	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使用标准地名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38001	单位和个人擅自命名或者更名住宅小区建筑物名称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9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09000	非法处置地名标志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4001	对未按要求使用标准地名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41002	对建设单位在住宅区、建筑物（群）推广时，擅自使用未经批准的标准地名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民政	地名管理	330211041003	对损害地名标志行为的处罚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民政	界线管理	330211013000	故意损毁或者擅自移动界桩等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民政	界线管理	330211011000	擅自编制行政区域界线详图等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民政	社会救助	330211027003	享受城市居民低保的家庭在收入情况好转后未按规定申报继续享受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民政	社会救助	330211027002	采取虚报伪造等手段骗取社会救助资金物质或服务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民政	社会救助	330211027001	采取虚报伪造等手段骗取城市居民低保待遇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24006	基金会及其所属机构信息公开方面违规行为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24005	基金会及其所属机构年度检查方面违规行为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24004	基金会及其所属机构未按照规定完成公益事业支出额度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24003	基金会及其所属机构不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24002	基金会及其所属机构在财务管理中弄虚作假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3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24001	基金会及其所属机构未按照章程和业务范围进行活动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4	民政	社会组织（基金会）	330211043000	基金会骗取登记和开展活动违法行为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5	民政	社会组织 (基金会)	330211044000	对无合法资质的基金会非法开展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56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30003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未按规定设立决策机构和监事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57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30002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改变举办者未按照规定核准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58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30001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和银行账户未及时备案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59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23010	民办非企业单位对外提供担保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0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23009	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收益和资产挪作他用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1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23008	民办非企业单位违规筹措和使用资金的处罚	部分 (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2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23007	民办非企业单位非法处置资产或所接受捐助的处罚	部分 (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3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23006	民办非企业单位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的处罚	部分 (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4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企业单位)	330211023005	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分支机构的处罚	部分 (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5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 企业单 位)	330211023004	民办非企业单位不按规定办理 变更登记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6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 企业单 位)	330211023003	民办非企业单位不接受监督检查 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7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 企业单 位)	330211023002	民办非企业单位未按照规定的 宗旨和业务范围进行活动的处 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8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 企业单 位)	330211023001	民办非企业单位违规使用证照 印章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9	民政	社会组织 (民办非 企业单 位)	330211047000	对无合法资质的民办非企业单 位非法开展活动的处罚	全部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 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0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39003	对社会团体以地域性分支机构 名义进行活动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1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39002	对社会团体监管不力致使分支 机构进行违法活动造成严重后 果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2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39001	对社会团体以分支机构下设的 分支机构名义进行活动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3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26008	社会团体违规使用证照印章的 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4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26007	社会团体未按照规定的宗旨和 范围进行活动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5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26006	社会团体不接受监督检查的处 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6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 体)	330211026005	社会团体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 登记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 记的处罚除 外)	1.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 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7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26004	社会团体违规设立下属机构或因管理不善造成严重后果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8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26003	社会团体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9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26002	社会团体非法处置资产或者所接受捐助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0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26001	社会团体违规筹措和使用资金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1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07000	社会团体非法刻制印章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2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02000	社会团体举办有关活动未向登记管理机关报告的处罚	部分(撤销登记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3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45000	社会团体未及时开展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4	民政	社会组织 (社会团体)	330211046000	对无合法资质的社会团体非法开展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5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8	养老机构其他违法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6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7	养老机构擅自暂停或终止服务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7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6	养老机构侵犯老年人合法权益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8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5	养老机构利用房屋设施开展无关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9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4	养老机构向监管部门隐瞒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0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3	养老机构未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开展服务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1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2	养老机构未规范签订服务协议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2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1	养老机构配备人员的资格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3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14000	对骗取社会养老补助资金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4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09	养老机构未依照规定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5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29010	养老机构未建立入院评估制度或者未按照规定开展评估活动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6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42001	对居家养老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7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42002	对未经批准擅自拆除居家养老服务用房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8	民政	养老服务	330211042003	对采取虚报、隐瞒、伪造等手段，骗取补助资金或者居家养老服务补贴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9	民政	志愿服务	330211004000	对不依法记录志愿服务信息或者出具志愿服务记录证明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0	民政	志愿服务	330211003000	对志愿服务收取报酬的处罚	全部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民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1	民政	志愿服务	330211001000	对泄露志愿服务信息侵害个人隐私的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民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二、退役军人事务（共 10 项）

1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2005	对负有接收安置义务的单位拒绝或者无故拖延执行人民政府下达的安排退役士兵工作任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2004	对负有烈士遗属优待义务的单位不履行优待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2003	对负有军人优待义务的单位不履行优待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2002	对负有接收安置义务的单位与残疾退役士兵解除劳动关系或者人事关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2001	对负有接收安置义务的单位未依法与退役士兵签订劳动合同、聘用合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1005	对抚恤优待对象冒领抚恤金、优待金、补助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1004	对出具假证明或者伪造证件、印章骗取烈士褒扬金或者抚恤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1003	对抚恤对象出具假证明，伪造证件、印章骗取抚恤金、优待金、补助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1002	对冒领烈士褒扬金、抚恤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退役军人事务	退役军人	330224001001	对抚恤优待对象虚报病情骗取医药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退役军人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	--------	------	--------------	-----------------------	----	--	------------	-------------------

十三、民宗（共20项）

1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23000	对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条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22000	对擅自举行非通常宗教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21000	对在广场、公园、旅游景点、车站、码头、机场、医院、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场所散发宗教类出版物、印刷品或者音像制品等进行传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7000	对违法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6000	对在华外国人集体进行宗教活动临时地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2000	对假冒宗教教职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1000	对非宗教团体、非宗教院校、非宗教活动场所、非指定的临时活动地点接受宗教性捐赠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8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7000	对设立宗教临时活动地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6000	对宗教教职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4000	对擅自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3000	对开展宗教教育培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p>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0000	对举行大型宗教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p>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p>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5000	对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组织和个人捐赠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p>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p>2.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9000	对宗教活动场所法人登记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8000	对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违反国家有关财税规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4000	对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13000	对宗教团体成立、变更、注销前审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9000	对印刷宗教内容的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和宗教用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2000	对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所有宣扬支持资助宗教极端主义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登记证书、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民宗	宗教活动	330241005000	对擅自设立宗教院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民族宗教事务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四、农业农村（共 333 项）

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7001	对使用电鱼、炸鱼方法进行捕捞及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进行捕捞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7002	对使用毒鱼方法进行捕捞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7003	对违反关于禁渔区规定进行捕捞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7005	对违反关于禁渔期规定进行捕捞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7006	对使用小于最小网目尺寸网具捕捞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6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048000	对农村村民未经批准或者采取欺骗手段骗取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7004	对渔获物中的幼鱼超过规定比例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055000	对未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从事诊疗活动，动物诊疗机构违反规定造成动物疫病扩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动物诊疗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059000	对使用伪造、变造、受让、租用、借用的动物诊疗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收回、注销其动物诊疗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068000	对使用伪造、变造、受让、租用、借用的兽医师执业证书或者助理兽医师执业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069000	对使用伪造、变造的畜禽标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2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072000	对使用转让、伪造或者变造《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087000	对未经兽医执业注册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注册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113000	对畜禽养殖场未建立养殖档案，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养殖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166000	对乡村兽医不按照当地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的要求参加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和扑灭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责令暂停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动物诊疗服务活动；收回、注销乡村兽医登记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168000	对乡村兽医不按照规定区域从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责令暂停六个月以上一年以下动物诊疗服务活动；收回、注销乡村兽医登记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169000	对乡村兽医服务人员未经登记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190000	对动物诊疗机构变更机构名称或者法定代表人未办理变更手续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9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236000	对不遵守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兽医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有关控制、扑灭动物疫病规定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0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240000	对动物诊疗机构造成动物疫病扩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动物诊疗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1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279000	对未建立或者保存种畜禽生产经营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285000	对未按照指定的地点、期限和规模进行畜禽品种中间试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3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291000	对执业兽医在动物诊疗活动中不使用病历，或者应当开具处方未开具处方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335000	对未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从事动物诊疗活动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收回、注销动物诊疗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5	农业农村	畜牧兽医	330220363000	对使用的种畜禽不符合种用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26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008000	对生鲜乳收购过程中非法添加、无证收购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7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12000	对冒用农产品质量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28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16000	对农产品生产经营者超范围、超标准使用农业投入品，将人用药、原料药或者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用于农产品生产、清洗、保鲜、包装和贮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9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21000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未建立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或者伪造农产品生产记录逾期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30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22000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仓储企业、专业化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和从事农产品生产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不执行农药使用记录制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31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25000	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伪造检测结果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检测资格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32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54000	对规模农产品生产者未建立或者未按规定保存农产品生产记录, 或者伪造生产记录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33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63001	对规模农产品生产者销售的农产品未附具农产品合格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34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63002	对规模农产品生产者销售未检测或者检测不合格的农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35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63003	对未按要求进行农产品贮存、运输和装卸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36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165000	对规模农产品生产者未按照规定对其销售的农产品进行包装或者附加标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7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11000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销售不合格农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8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12000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及从事农产品收购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的农产品未按照规定进行包装、标识逾期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9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20000	对擅自移动、损毁禁止生产区标牌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0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21000	对伪造、冒用、转让、买卖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1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65000	对生产经营者不按照法定条件、要求从事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活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2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69000	对生产者生产食用农产品所使用的原料、辅料、添加剂、农业投入品，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3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71000	对生产企业发现其生产的食用农产品存在安全隐患，可能对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损害，不履行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不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报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44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273000	对违反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5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303000	对假冒、伪造、转让或者买卖农业转基因生物有关证明文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6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329000	对奶畜养殖者、生鲜乳收购者在发生乳品质量安全事故后未报告、处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7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337000	对在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内生产特定农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48	农业农村	农产品安全	330220357000	对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使用的保鲜剂、防腐剂、添加剂等材料不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的技术规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9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057000	对被审计单位拒绝、拖延提供与审计事项有关资料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0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097000	对被审计单位有公款私存、设立“小金库”或账外账、白条抵库、收入不入账、违反规定发放资金、实物等违反财务收支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1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119000	对行政机关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要求履行义务、增加农民负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52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141000	对违反本办法规定超过批准的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3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172000	对破坏、损坏或者擅自移动耕地质量监测网点的设施和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4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206000	对违反规定未经批准擅自向农民收取行政事业性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5	农业农村	农经管理	330220241000	对未经批准非法向农民发放牌照、证件和簿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56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016000	对转让肥料登记证或登记证号、未按要求续展登记、标签不合格的企业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7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024000	对生产、销售未取得登记证的肥料产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8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051000	对农药经营者经营劣质农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9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052000	对农药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未依法变更农药经营许可证，或者未向分支机构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备案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0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053000	对农药经营者不执行农药采购台账、销售台账制度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61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077000	对境外企业直接在中国销售农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登记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62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24002	对农药经营者经营假农药、在农药中添加物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63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24003	对无证经营农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64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36000	对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农药生产企业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继续生产农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5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42000	对农药生产企业不执行原材料进货、农药出厂销售记录制度，或者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农药登记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6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46000	对农药使用者不按照农药的标签标注的使用范围、使用方法和剂量、使用技术要求和注意事项、安全间隔期使用农药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7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60000	对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生产农药或者生产假农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农药登记证；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10 年内不得从事农药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8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61000	对违反规定在特定区域、特定时段内或者对特定农作物使用限制使用的农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69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162000	对委托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受托人加工、分装农药，或者委托加工、分装假农药、劣质农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农药登记证；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10年内不得从事农药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0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215000	对伪造、变造、转让、出租、出借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等许可证明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借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等许可证明文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1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231000	对农药生产企业采购、使用未依法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未依法取得有关许可证明文件的原材料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农药登记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2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260000	对生产、经营未取得肥料登记证的肥料产品，或者假冒、仿造、转让肥料登记证、肥料登记证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3	农业农村	农药农资	330220283000	对农药生产企业生产劣质农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农药登记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74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014000	对未取得培训许可擅自从事拖拉机驾驶培训业务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75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022000	对未按照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擅自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投入使用，或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76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109000	对从事农业机械维修经营不符合有关要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76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109000	对从事农业机械维修经营不符合有关要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77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135000	对农业机械存在事故隐患拒不纠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78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153000	对农业机械维修经营者使用不符合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标准的配件维修农业机械，或者拼装、改装农业机械整机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79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158000	对农业机械销售者未按规定汇交销售流向记录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80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178000	对操作人员违反相关规定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人员的操作证件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81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209000	对跨区作业中介服务组织不配备相应的服务设施和技术人员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82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217000	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证书和牌照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83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342000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规载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人员的操作证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84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330220404000	对伪造、冒用或使用过期的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85	农业农村	土地经营	330220167000	对工程项目征占用或者临时占用耕地造成毗邻耕地基础设施损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6	农业农村	土地经营	330220186000	对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区标志、侵占或者损坏基本农田保护区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7	农业农村	土地经营	330220202000	对发包方扣留、强制代保管、涂改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8	农业农村	土地经营	330220343000	对施用未经无害化处理或者虽经处理但仍不符合国家规定要求的污泥以及其他有机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8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06000	对未按规定办理渔业船舶登记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9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31000	对经营未经审定的水产苗种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9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33000	对未依法取得养殖证的处罚	部分（吊销养殖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9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34000	对新建改建扩建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或水下施工作业和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装卸审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9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39000	对非法进口、出口水产苗种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9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41000	对未按规定取得渔业船舶船员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有关证书、三年内不再受理申请人渔业船员证书申请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9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42000	对外国人、外国渔船擅自进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水域从事渔业生产和渔业资源调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农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9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42000	对外国人、外国渔船擅自进入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水域从事渔业生产和渔业资源调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		

						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9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45000	对未依法取得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78000	对外国人、外国船舶经批准在我国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从事渔业生产、生物资源调查活动时，未按规定填写渔捞日志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85000	对未取得入渔许可或取得入渔许可但航行于许可作业区域以外的外国船舶，未将渔具收入舱内或未按规定捆扎、覆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094000	对渔业船舶使用不符合标准或者要求的船舶用燃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0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08000	对因科学研究、技术推广等需要引进境外海洋动植物物种的，未按照报有关部门批准，未在指定的区域进行完全可控制的试验和论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38000	对擅自调运具有重要经济价值的野生水产苗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43000	对拒绝接受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对内陆水域渔业污染事故的监督检查，或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48000	对造成渔业污染事故；渔业船舶排放污染物作业造成渔业、水污染事故或未遵守操作规程、未进行如实记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77000	对未经批准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从事捕捞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79000	对捕捞许可证、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国籍证书未随船携带或者遗失后未及时补办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83000	对渔业船舶所有者或经营者、船长未履行安全生产责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89001	对使用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捕捞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0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89002	对使用国家和省规定的禁用渔具进行捕捞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0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89003	对制造、维修、销售国家和省规定的禁用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1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93001	对辅助渔船收购、转载渔获物未按规定如实记录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舶船长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93002	对大中型渔业船舶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安全救助信息系统终端设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舶船长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198000	对未按规定缴纳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00000	对渔业船员培训机构不具备规定条件开展渔业船员培训；未按规定要求的渔业船员考试大纲内容进行培训；未按规定出具培训证明；出具虚假培训证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03000	对伪造、变造、转让渔业船员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04000	对围填重要渔业苗种基地、重要养殖场所和具有重要经济价值水产品种的渔业水域，或者将其改作其他功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13001	对未经受理初次检验，擅自开工新建、更新、改造渔业船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16001	对使用国家禁用或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饲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16002	对未按规定如实填写并保存生产、用药和产品销售记录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16003	对未及时合理处置被污染或者含病原体的水体和病死养殖生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16004	对将国家禁用或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保鲜剂、防腐剂、着色剂用于水产品初级加工、储存和运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19000	对擅自改变渔业船舶主机功率、吨位、载重线或者主尺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25001	对渔业船舶船长在不严重危及自身船舶和人员安全的情况下，未尽力救助遇险人员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舶船长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2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25002	对渔业船舶船长未按规定履行依法组织开展渔业生产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舶船长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2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25003	对渔业船舶船长未按规定履行保障水上人身与财产安全、防治渔业船舶污染水域和处置突发事件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舶船长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2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26000	对在公告规定禁止采捕的期限和区域内采捕水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2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29000	对渔业生产者在开放性渔业水域使用畜禽排泄物、有机肥或者化肥肥水养鱼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2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35000	对经批准养殖外来水生物种的养殖户未按规定采取措施，造成外来有害水生物种的侵入或逃逸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2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39000	对在鱼、虾、蟹洄游通道建闸、筑坝，未按要求建造过鱼设施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2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47001	对在渔港水域发生污染损害事故，虽采取消除或者控制污染措施，但不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3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47002	对拆船单位关闭、搬迁后，原厂址的现场清理不合格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3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47004	对拒绝或者阻挠监督拆船污染的主管部门进行现场检查或者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3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57001	对在禁渔期内随船携带禁渔期禁止作业渔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3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57002	对明知是无船名号、无船籍港、无渔业船舶证书的渔船，向其供油、供冰或者代冻、收购、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销售、转载渔获物的行政处罚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57003	对随船携带国家和省规定的禁用渔具或者不符合规格标准的渔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57004	对向禁渔期内违禁作业的渔船供油、供冰或者代冻、收购、销售、转载违禁渔获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57005	对在闸坝上下拦网捕捞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59000	对未按规定持有船舶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88000	对造成渔船水上安全事故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职务船员证、吊销渔业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95000	对机动渔船超过国家或省规定的排放标准营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99000	对使用过期渔业船舶登记证书或渔业船舶国籍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12000	对渔船改建后未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15000	对偷捕、抢夺他人养殖的水产品的，或者破坏他人养殖水体、养殖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17000	对将船舶证书转让他船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2000	对制造、销售禁用的渔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5000	对休闲渔船未经检验、登记从事休闲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8001	对渔业船员在不严重危及自身安全的情况下未尽力救助遇险人员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8002	对渔业船员未及时报告发现的险情、事故或者影响航行、作业安全的情况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8003	对渔业船员利用渔业船舶私载、超载人员和货物、携带违禁物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8004	对船长发生碰撞事故，接到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守候现场或到指定地点接受调查的指令后，擅离现场或拒不到指定地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5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8005	对渔业船员在船舶航行、作业、锚泊时不按规定值班及履行法定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5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28006	对渔业船员在生产航次中辞职或者擅自离职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渔业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5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30001	对未按规定标写船名、船号、船籍港，没有悬挂船名牌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30002	对在非紧急情况下，未经批准，滥用遇险求救信号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44000	对水上交通事故渔业船舶不提交海事报告书，报告书不实影响调查处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47001	对渔业船舶未经检验、未取得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擅自下水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47002	对渔业船舶未核定船名号、未登记船籍港或者未取得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国籍证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书，擅自下水航行、作业的行政处罚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47003	对使用报废渔船继续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1001	对渔业船员未携带有效的渔业船员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1002	对渔业船员不遵守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渔业生产作业及防治船舶污染操作规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1003	对渔业船员不执行渔业船舶上的管理制度、值班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6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1004	对渔业船员不服从船长及上级职务船员在其职权范围内发布的命令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6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1005	对渔业船员不参加渔业船舶应急演练、演习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6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2000	对渔业船舶未按规定申报营运检验或者临时检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6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1003	对渔业船员不执行渔业船舶上的管理制度、值班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3000	对使用全民所有的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无正当理由使水域、滩涂荒芜满一年，逾期未开发利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养殖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5001	对使用未经检验合格的有关航行、作业和人身财产安全以及防止污染环境的重要设备、部件和材料，制造、改造、维修渔业船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5002	对擅自拆除渔业船舶上有关航行、作业和人身财产安全以及防止污染环境的重要设备、部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61000	对养殖、销售未经国家或未经省批准的外来水生物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65000	对未按规定配备救生、消防设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66000	对未按规定配齐职务船员、雇佣无证船员上船作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69000	对超过核定航区航行和超过抗风等级出航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72000	对不执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作出的离港、停航、改航、停止作业，或者在执行中违反	部分（吊销船长职务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上述决定的行政处罚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73000	对因违规被扣或吊销船员证书而谎报遗失，申请补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76000	对冒用、租借或涂改职务船员证书、普通船员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8001	对水产种苗生产许可证核定的场所、品种发生改变后未重新办理审批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8002	对所经营的水产种苗不符合质量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8003	对买卖、出租、转让、涂改、伪造、变造水产种苗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8004	对水产种苗生产企业未建立技术资料、档案管理制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8005	对水产种苗经营者未如实提供相关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9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99000	对有重大事故隐患渔业船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80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402000	对无有效的渔业船舶船名、船号；伪造、变造船舶登记证书（或船舶国籍证书）、检验证书、检验记录和报告或私刻渔业船舶检验业务印章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81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405001	对渔业船舶超航区航行和生产作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人员的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82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405002	对渔业船舶违章搭客、装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人员的职务船员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83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406000	对排放污染物的单位、个人拒绝接受渔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84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27000	对以收容救护为名买卖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农业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		
185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36000	对未按照《浙江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办法（农业部分）》规定的种类、数量、地点、用途和方法采集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6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39000	对作业设计单位未在作业设计方案中标明作业区内野生植物的，农业生产中未采取有效防护措施造成野生植物损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04000	对未经批准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或者承运单位经批准运输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未履行保护义务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8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05000	对经依法批准从事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实验室的设立单位未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或者未采取安全保卫措施的行为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9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40000	对水产苗种未经产地检疫的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190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66000	对不按规定处置染疫动物及其排泄物等污染物以及其他经检疫不合格的动物、动物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1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67000	对经营者未按规定停止从风险区域调入动物、动物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2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71000	对从事动物疫病研究与诊疗和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不履行动物疫情报告义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3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80000	对拒绝、阻碍重大动物疫情监测或者发现动物出现群体发病或者死亡不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4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82000	对拒绝接受兽医主管部门依法开展有关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扩散的调查取证、采集样品等活动或者依照规定采取有关预防、控制措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许可证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5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84000	对经营者从省外调入动物、动物产品后未按规定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6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86000	对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的乳用、种用动物到达输入地后，未按规定进行隔离观察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096000	对经营者未按规定向调入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8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00000	对未按规定向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公路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报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9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02000	对动物诊疗机构违法处置医疗废弃物、病死动物、动物病理组织和排放未经无害化处理或者处理不达标的诊疗废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0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06001	对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未按规定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告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病种的免疫程序、密度和质量等情况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1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06002	对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未按规定对引入动物采取隔离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2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10000	对冒用《动物检疫合格证明》或者检疫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3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11000	对养殖场、养殖小区等场所变更有关信息未按规定重新申请《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或者未经审查擅自变更布局、设施设备和制度的行政处罚	部分（收回并注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4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27000	对经营动物和动物产品的集贸市场不符合动物防疫条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5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31000	对实验室的设立单位未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或者未采取安全保卫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6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34000	对三级、四级实验室未经批准从事某种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或者疑似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45000	对保藏机构未依照规定储存实验室送交的菌（毒）种和样本，或者未依照规定提供菌（毒）种和样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8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50000	对发生病原微生物被盗、被抢、丢失、泄漏，承运单位、护送人、保藏机构和实验室的设立单位未依照规定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9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52000	对活禽交易市场不符合动物防疫条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0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55000	对货主开具虚假检疫信息追溯凭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1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71000	对饲养的动物不按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进行免疫接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2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74000	对病原微生物实验室违反实验室日常管理规范和要求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许可证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3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76000	对违反规定向社会发布农作物病虫害预报预警信息、防治意见，或者伪造、变造农作物病虫害预报预警信息、防治意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4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81000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检疫证明、检疫标志或者畜禽标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5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85000	对销售的种畜禽未附具种畜禽合格证明、检疫合格证明、家畜系谱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6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88000	对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未附有检疫证明，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未附有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91000	对参加展览、演出和比赛的动物未附有检疫证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8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94000	对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不符合动物防疫规定的动物产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9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95000	对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场所未按规定报告动物防疫条件情况和防疫制度执行情况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0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97000	对犬类等动物的饲养者，未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规定对犬类等动物进行兽用狂犬病疫苗免疫接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1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199000	对实验室在相关实验活动结束后，未依照规定及时将病原微生物菌（毒）种和样本就地销毁或者送交保藏机构保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许可证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2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05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对生猪、生猪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3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07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屠宰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生猪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4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08000	对不符合条件采集重大动物疫病病料，或者在重大动物疫病病原分离时不遵守国家有关生物安全管理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5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10000	对为未经定点违法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生猪屠宰场所或者生猪产品储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存设施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226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14000	对擅自将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内的动物外运出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23000	对擅自移动、占用、损毁农作物病虫害监测预报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8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50000	对未及时向保藏机构提供菌（毒）种或者样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9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251000	对未经批准，从国外引进或者向国外提供菌（毒）种或者样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0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06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未按规定配备病害猪及生猪产品无害化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取消其生猪定点屠宰资格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1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09000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2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14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未按规定对病害猪进行无害化处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3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16000	对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4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18000	对违反规定保藏或者提供菌（毒）种或者样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5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19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或者提供病害猪的货主虚报无害化处理数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6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24000	对在不符合相应生物安全要求的实验室从事病原微生物相关实验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26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肉品品质检验人员和无害化处理人员不按照操作规程操作、不履行职责、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8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31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出厂（场）未经肉品品质检验或者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生猪产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9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34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和小型生猪屠宰场点拒绝为生猪饲养户提供屠宰服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0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40000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操作流程和技术要求屠宰生猪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1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45000	对小型生猪屠宰场点违反《生猪屠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2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46000	对感染临床症状或者体征等情形未依照规定报告，或者未依照规定采取控制措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许可证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3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48000	对牲畜定点屠宰厂（场）、小型生猪屠宰场点违反规定屠宰未经盐酸克仑特罗等禁用药品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检测或经检测不合格畜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4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49000	对小型生猪屠宰场点的生猪产品跨限定区域销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5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56000	对未经定点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冒用、使用伪造、出借、转让生猪定点屠宰证书或者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及其他证、章、标志牌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猪定点屠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6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379000	对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用于饲养的非乳用、非种用动物和水产苗种到达目的地后，未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7	农业农村	检疫防疫	330220403000	对未依照《植物检疫条例》规定办理农业领域植物检疫证书或在报检过程中弄虚作假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8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12000	对无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兽药的，或者虽有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假、劣兽药的，或者兽药经营企业经营人用药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实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9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13000	对兽药生产、经营企业把原料药销售给兽药生产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实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0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15000	对兽药生产企业、经营企业、兽药使用单位和开具处方的兽医人员不按规定报告兽药严重不良反应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实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1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18000	对擅自转移、使用、销毁、销售被查封或者扣押的兽药及有关材料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实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2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19000	对销售尚在用药期、休药期内的动物及其产品用于食品消费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实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3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27000	对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实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4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56000	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非饲料、非饲料添加剂冒充饲料、饲料添加剂或者以此种饲料、饲料添加剂冒充他种饲料、饲料添加剂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相关证明文件、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5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74000	对境外企业在中国直接销售兽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试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6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092000	对买卖、出租、出借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和兽药批准证明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或者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7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14000	对未取得生产许可证或已取得但不再具备条件而继续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及无产品批准文号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10年内不得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8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15000	对兽药的标签和说明书未经批准；兽药包装上未附有标签和说明书或者标签和说明书与批准的内容不一致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试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9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29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再加工或者添加物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0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37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拆包、分装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1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44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发现问题产品不主动召回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相关许可证证明文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2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49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发现问题产品不停止销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3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56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使用限制使用的饲料原料、单一饲料、饲料添加剂、药物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饲料，不遵守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限制性规定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相关许可文件；生产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10年内不得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4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164000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不依照规定实行采购、生产、销售记录制度或产品留样观察制度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撤销相关许可文件；证明文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5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22000	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经营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6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24000	对养殖者使用未取得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的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或者未取得饲料、饲料添加剂进口登记证的进口饲料、进口饲料添加剂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7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30000	对养殖者对外提供自行配制的饲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8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52000	对兽药安全性评价单位、临床试验单位、生产和经营企业未按照规定实施兽药研究试验、生产、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未按照规定开展新兽药临床试验备案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试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9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58000	对研制新兽药不具备规定的条件擅自使用一类病原微生物或者在实验室阶段前未经批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试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0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62000	对将因试验死亡的临床试验用食用动物及其产品，或者无对人安全并超过休药期的证明临床试验用食用动物及其产品作为动物性食品供人消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1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68000	对直接将原料药添加到饲料及动物饮用水中或者饲喂动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2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281000	对提供虚假的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或兽药批准证明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试验、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终身不得从事兽药的生产、经营和进出口活动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3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308001	对使用禁止使用的药品和其他化合物或者将人用药品用于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停止兽药研究试验的处罚除外)			
274	农业农村	兽药及饲料添加剂	330220308002	对未按照国家有关兽药安全使用规定使用兽药、未建立用药记录或者记录不完整真实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撤销兽药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责令停止兽药研究试验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5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10000	对未取得采集证或者未按照采集证的规定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采集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6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21000	对伪造、倒卖、转让采集证、允许进出口证明书或者有关批准文件、标签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7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23000	对外国人在中国境内采集、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或者未经批准对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进行野外考察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8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25000	对未取得采集证或者未按照采集证的规定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采集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9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26000	对违法出售、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0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30000	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或者没有合法来源证明的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食品, 或者为食用非法购买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及其制品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281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35000	对未经批准从境外引进野生动物物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2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37000	对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人工繁育许可证、撤销批准文件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3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43000	对未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4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44000	对对相关自然保护区、禁猎（渔）区、禁猎（渔）期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未取得特许猎捕证、未按照特许猎捕证规定猎捕、杀害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特许猎捕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5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70000	对无许可证或超范围驯养繁殖国家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驯养繁殖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6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088000	对外国人未经批准在中国境内对国家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物进行科学考察、标本采集、拍摄电影、录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7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139000	对违反规定进行挖砂、取土、采石和开垦等活动，致使野生植物受到毁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8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175000	对损坏保护小区（点）保护标志和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9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292000	对未持有合法来源证明，出售、利用、运输非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0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01000	对伪造、变造、买卖、转让、租借水生野生动物证件、专用标识或者有关批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1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05000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境外引进的水生野生动物放归野外环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2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13000	对未经批准，从境外引进水生野生动物物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3	农业农村	野生动植物	330220333000	对未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4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72000	对损坏航标或其他助航、导航标志和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5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274000	对影响航标工作效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6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54000	对在水域军事禁区内从事水产养殖、捕捞或军事管理区内从事水产养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7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374000	对船舶触碰航标，未立即向航标管理机关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8	农业农村	渔业渔政	330220409000	对未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使用制式无线电台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无线电台执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9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17000	对种畜禽（蚕种）生产经营者无许可证或违反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畜禽（蚕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0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28000	对侵犯农作物植物新品种权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1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29000	对侵占、破坏农作物种质资源、私自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农作物种质资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2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46000	对未取得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种子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3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76001	对未经适应性试养推广外省审定通过的蚕品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4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76002	对转让、租借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5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76003	对违反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蚕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6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76004	对向无蚕种经营许可证单位和个人出售用于经营的蚕种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7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76005	对未按照生产技术规程和经营技术要求进行生产、经营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8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76006	对送检样本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外)			
309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81000	对拒绝、阻挠农业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0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89001	对应当审定未经审定的农作物品种进行推广、销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1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89002	对推广、销售应当停止推广、销售的农作物品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2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89003	对应当登记未经登记的农作物品种进行推广，或者以登记品种的名义进行销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3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89004	对已撤销登记的农作物品种进行推广，或者以登记品种的名义进行销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4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095000	对未经许可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5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105001	对冒充种畜禽及其品种、配套系或者销售未经批准进口的种畜禽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6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105002	对以不合格蚕种冒充合格蚕种或者生产的蚕种冒充其他企业（种场）名称、冒充其他品种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的蚕种的行政处罚				
317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140000	对无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蚕种生产、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8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187000	对销售的蚕种未附具蚕种检验合格证明、检疫合格证明及蚕种标识或者蚕种标识内容不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9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01000	对销售、推广未经审定或者鉴定的畜禽(蚕种)品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0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34000	对蚕种生产者、经营者不具备规定的许可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1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38001	对销售的农作物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2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38002	对销售的种子没有使用说明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3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38003	对涂改农作物种子标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4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38004	对未按规定建立、保存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5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38005	对种子生产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委托生产、代销种子，未按规定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6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42000	对违反规定生产、经营或者推广未经审定或者审定未通过的蚕品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7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245000	对农作物种子生产基地进行检疫性有害生物接种试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8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300000	对销售农作物授权品种未使用其注册登记名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9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341000	对生产、经营转基因植物种子、种畜禽、水产苗种的单位和个人，未按规定制作、保存生产、经营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0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360000	对未按照要求建立和保存生产、经营档案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1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380000	对生产经营农作物假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2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382000	对生产经营农作物劣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3	农业农村	种子种苗	330220411000	对假冒农作物授权品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五、林业（共 131 项）									
1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108000	对森林禁火期、禁火区非法用火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2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5000	过失引起森林火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3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96000	对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95000	对森林防火期内，进入森林防火区的机动车辆未安装森林防火装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7000	对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6000	对森林防火区内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7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3000	对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未履行森林防火责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8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1000	损坏森林消防设施设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9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0000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在森林防火区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9	林业	森林防火	330264060000	对森林防火区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40000	对伪造、变造、买卖、租借采伐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38000	对在幼林地砍柴、毁苗、放牧造成林木毁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36000	未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林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35000	非法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该林木采伐许可证的处罚除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15000	对损害古树名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12000	未在施工前制定古树名木保护方案,或者未按照古树名木保护方案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03000	对非法烧制木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100000	造成林地滑坡、塌陷和严重水土流失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99000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该林木采伐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9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90000	对在临时使用的林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或者临时使用林地期满后一年内未恢复植被或者林业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0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84000	对未完成造林任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1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81000	对未按照规定使用林木良种造林的项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2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80000	对买卖有关林木证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3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9000	对擅自开垦林地尚未毁林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4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7000	对收购无合法来源证明的木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5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5000	对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6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4000	对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的林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7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3000	对未完成更新造林任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8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2000	对非法开垦、采石、砍柴、放牧等活动致使林木受到毁坏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9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71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将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改变为其他林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0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69002	对滥伐林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1	林业	林木林地	330264069001	对盗伐林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2	林业	农产品安全	330264114000	对违规贮存、运输、装卸和销售农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3	林业	农产品安全	330264113000	对未按照规定对其销售的农产品进行包装或者附加标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4	林业	农产品安全	330264111000	对未建立、伪造或未按规定保存农产品生产记录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5	林业	农产品安全	330264110000	对违法使用农业投入品用于农产品生产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6	林业	农产品安全	330264109000	对在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内生产特定农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7	林业	土地经营	330264139000	对发包方私自扣留、强制代保管、涂改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8	林业	土地经营	330264101000	伪造、涂改林权证以及其他有关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林业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9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134000	对违反植物检疫法规调运林木种苗或者木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105000	对政府有关部门采取的预防、控制措施不予配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98000	对隐瞒或者虚报森林病虫害情况，造成森林病虫害蔓延成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97000	对发生森林病虫害不除治或者除治不力，造成森林病虫害蔓延成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83000	对运输或者邮寄未取得检疫证书的林木种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7	违反疫木加工规定和存放、使用染疫松科植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疫木加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6	擅自调运疫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5	病死松树未进行清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4	未进行清理、除害处理或者销毁松木材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3	违法调运松科植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2	松科植物及其制品调入松材线虫病重点预防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5001	未建立松科植物及其制品的购销、加工台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2007	对未依照《植物检疫条例》规定调运、隔离试种或者生产应施检疫的森林植物、森林植物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2004	对伪造、涂改、买卖、转让森林植物检疫单证、印章、标志、封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3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2003	对擅自开拆森林植物、森林植物产品包装，调换森林植物、森林植物产品，或者擅自改变森林植物、森林植物产品的规定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4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2002	对未依照《植物检疫条例》规定办理森林植物检疫证书或者在报检过程中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5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2001	对违反《植物检疫条例》引起疫情扩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6	林业	检疫防疫	330264001000	对用带有危险性病虫害的林木种苗进行育苗或者造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7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57000	对违规借展大熊猫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8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42000	擅自举办野生动物旅游观赏景点、展览、表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9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40000	对违法生产、经营使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或者没有合法来源证明的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食品，或者为食用非法购买国家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0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9000	对在相关自然保护区、禁猎区、禁猎期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对未取得狩猎证、未按照狩猎证规定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狩猎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1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8000	对未取得采集证或者未按照采集证的规定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采集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2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7000	进行挖砂、取土、采石和开垦等活动，致使野生植物受到毁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3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6000	对在相关自然保护区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特许猎捕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4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5001	对在自然保护区、禁猎区破坏陆生野生动物主要生息繁衍场所的行政处罚（属于开矿、修路、筑坝、建设行为的除外）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5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5002	对在自然保护区、禁猎区进行开矿、修路、筑坝、建设活动破坏陆生野生动物主要生息繁衍场所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6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4000	对未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7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3000	对未经批准、未取得或者未按照规定使用专用标识，或者未持有、未附有人工繁育许可证、批准文件的副本或者专用标识出售、购买、利用、运输、携带、寄递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人工繁育许可证、撤销批准文件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8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2000	对外国人未经批准在中国境内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9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1000	对外国人在中国境内采集、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0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30000	对未持有合法来源证明出售、利用、运输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1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9000	对出售、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2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7000	对伪造、倒卖、转让野生植物采集证、允许进出口证明书或者有关批准文件、标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3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6000	未取得陆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核准证或者超出核准证规定范围从事陆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经营利用核准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4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5000	对在相关自然保护区、禁猎区、禁猎期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未取得特许猎捕证、未按照特许猎捕证规定猎捕、杀害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特许猎捕证的处罚除外)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5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4000	作业设计单位未在作业设计方案中标明作业区内野生植物、森林经营单位以及农业生产单位和个人在森林经营管理、农业生产中未采取有效防护措施造成野生植物损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6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3000	对伪造、变造、买卖、转让、租借陆生野生动物有关证件、专用标识或者有关批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7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2000	对以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为名买卖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8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1000	对违法从境外引进陆生野生动物物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9	林业	野生动植物	330264020000	对违法将从境外引进的陆生野生动物放归野外环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0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137000	对擅自自动用贮备种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1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116000	对销售、供应未经检验合格的种苗或者未附具标签、质量检验合格证、检疫合格证的种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2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62004	对伪造、变造、买卖、租借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3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62003	未按照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4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62002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5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62001	未取得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6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58000	对拒绝、阻挠林业主管部门依据《种子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7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55000	对销售林草授权品种未使用其注册登记名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8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54000	对违法开展林木转基因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9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53002	未经品种权人许可，以商业目的非法生产或者销售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的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0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53001	假冒授权品种的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1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9005	对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委托生产、代销种子，未按规定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2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9004	对未按规定建立、保存林草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3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9003	对涂改林草种子标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4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9002	对销售的林草种子没有使用说明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5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9001	对销售的林草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6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8000	对林草品种测试、试验和种子质量检测机构伪造测试、试验、检验数据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7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7000	对生产经营林草劣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8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6000	违法生产、加工、包装、检验和贮藏林木种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9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3000	对未经批准收购珍贵树木种子或者限制收购的林木种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0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2000	对伪造林木良种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1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1000	对抢采掠青、损坏母树或者在劣质林内和劣质母树上采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2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0004	对进出口假、劣林草种子或者属于国家规定不得进出口的林草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3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0003	对将从境外引进林木种子进行引种试验的收获物作为种子在境内销售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4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0002	对在境内销售为境外制种的林草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5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10001	对未经许可进出口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6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09000	对侵占、破坏林草种质资源，私自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林草种质资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7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08000	对生产经营林草假种子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8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07002	对推广、销售应当停止推广、销售的林木良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9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07001	对作为良种推广、销售应当审定未经审定的林木品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0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06000	对未根据林业主管部门制定的计划使用林木良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1	林业	种子种苗	330264003000	对在林草种子生产基地进行检疫性有害生物接种试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2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28000	对不服从地质公园管理机构管理以及从事科研活动未向管理单位提交研究成果副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3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27000	对地质遗迹造成污染和破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4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26000	对进行采石、取土、放牧、砍伐以及采集标本化石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5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25000	对擅自移动和破坏碑石、界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6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7000	对湿地内过度活动影响生态功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责令改正、依法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17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6005	对毁坏湿地保护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责令改正、依法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18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6004	对擅自排放湿地蓄水或者修建阻水、排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19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6003	对擅自放牧或者捡拾卵、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0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6002	对擅自烧荒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1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6001	对擅自开垦、填埋湿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2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04000	对擅自使用湿地公园名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3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46001	对在自然保护区违法进行砍伐、放牧、狩猎、捕捞、采药、开垦、烧荒、采石、挖沙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属于开矿行为的除外)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责令改正、依法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4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93000	对不依法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活动成果副本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5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92000	对未经批准进入自然保护区或者在自然保护区内不服从管理机构管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6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91000	对在相关自然保护区猎捕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狩猎证的处罚除外）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7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50000	对擅自移动或者破坏自然保护区界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林业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8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49000	拒绝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9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46002	对在自然保护区违法进行开矿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2. 林业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0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056000	未经批准擅自进行影视拍摄或者大型实景演艺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1	林业	自然保护地	330264141000	对在自然保护区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林业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六、水利（共 120 项）									
1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067000	对未经批准或者不按照批准要求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105000	对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3	水利	河道管理	330219120000	对非管理人员操作河道上的涵闸闸门或者干扰河道管理单位正常工作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27000	对擅自停止使用节水设施的；擅自停止使用取水计量设施的；不按规定提供取水、退水计量数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28000	对擅自停止使用节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44003	对不按照规定报送年度取水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退水水质达不到规定要求吊销取水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059003	对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取水计量设施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157002	对未按许可要求取水吊销取水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160001	对拒不执行审批机关作出的取水量限制决定，或者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取水权吊销取水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取水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水利	取水节水 供水	330219212000	对公共供水企业未按规定共享 用水单位用水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公共供水企业未按规定共享用水单位用水信息”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 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水利	水库管理	330219023000	对违法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 内修建码头、渔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 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水利	水库管理	330219103000	对违法占用水库水域行为的处 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 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	水利	水库管理	330219113000	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4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62000	对不按许可要求建设水工程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p> <p>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5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071000	对在水工程保护范围内，从事影响水工程运行和危害水工程安全的爆破、打井、采石、取土等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16	水利	水事管理	330219211000	对水工程单位未按规定泄放生态流量的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17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05000	对检测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公共供水企业未按规定共享用水单位用水信息”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18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06000	对检测单位转包、违规分包检测业务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19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09000	对违反同区域作业安全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0000	对施工单位挪用安全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1000	对监理单位违反安全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2000	对检测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等级证书》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3000	对施工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后，降低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5000	对检测单位未取得相应的资质，擅自承担检测业务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6000	对检测单位超出资质等级范围从事检测活动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19000	对检测单位使用不符合条件的检测人员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20000	对检测单位未按规定在质量检测报告上签字盖章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24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规定发包或出租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25000	对检测单位未按规定上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检测不合格事项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30000	对检测单位未按照国家 and 行业标准进行检测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32000	对检测人员不如实记录，随意取舍检测数据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37000	对施工单位违反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38000	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40000	对检测单位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等级证书》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50000	对建设单位提出违规要求，压缩合同工期，将拆除工程违规发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56000	对检测人员弄虚作假、伪造数据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66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通过协议方式免除自身安全责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69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规定设立安全机构、配备人员，未按规定告知安全生产事项、进行培训、特种作业持证上岗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9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72000	对检测单位档案资料管理混乱，造成检测数据无法追溯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093000	对检测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15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设施、设备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要求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使用已经淘汰、禁止的工艺、设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16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17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资格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18000	对不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19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在本单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违反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1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2000	对未经依法批准，擅自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3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违法安全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4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危险物品管理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5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6000	对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29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3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37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有关证照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4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38000	对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工作的机构，出具虚假证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5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39000	对施工单位未按规定设立安全机构、配备人员，未按规定告知安全生产事项、进行培训、特种作业持证上岗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6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0000	对检测单位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质量检测报告的行政处罚（乙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7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1000	对设计单位违反安全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8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3000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施安装、拆卸单位违反安全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9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4000	对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执业资格证书、限制注册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5000	对检测单位档案资料管理混乱，造成检测数据无法追溯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6000	对检测单位未按规定上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检测不合格事项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7000	对检测人员不如实记录，随意取舍检测数据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3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8000	对检测单位未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检测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4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49000	对检测单位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质量检测报告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5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50000	对检测单位未取得相应的资质，擅自承担检测业务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6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52000	对检测单位超出资质等级范围从事检测活动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7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53000	对检测单位转包、违规分包检测业务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8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54000	对检测人员弄虚作假、伪造数据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9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55000	对检测单位未按规定在质量检测报告上签字盖章的行政处罚（甲级）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0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64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员工宿舍设置，生产经营场所和宿舍出口设置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1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74000	对检测委托方违规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2	水利	水利工程 安全生产	330219184000	对未取得相应资质，承担检测业务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3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004000	对建设单位违反安全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4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065000	对监理人员收受财物、谋取不正当利益或泄露工作秘密的行政处罚	部分（注销注册证书、限制注册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5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096000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职业资格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6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098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采取功能补救措施或者建设等效替代水域工程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7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08000	对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8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09000	对从事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的单位，在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9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28000	对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照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0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42000	对水利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的处罚、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1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56000	对监理人员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的或者监理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注销注册证书、限制注册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2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65000	对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的，或者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未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3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66000	对在工程发包与承包中索贿、受贿、行贿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4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67000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5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68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单位以及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有利害关系承担该项工程监理业务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6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81000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违反规定承揽工程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7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85000	对监理单位违规聘用人员、隐瞒有关情况和提供虚假材料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8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87000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出租或出借资质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9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93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违反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行为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0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98000	对承包单位转包和违法分包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1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199000	对施工单位未按规定对材料和设备等进行检验和取样检测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2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200000	对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3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201000	对监理单位弄虚作假或转让监理业务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4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202000	对监理单位将不合格的工程、材料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5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203000	对施工企业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不按设计图纸和技术标准施工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6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204000	对建设单位验收工作中违反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7	水利	水利工程建设	330219205000	对建设单位违反工程建设质量管理行为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8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69000	对招标人违反规定不招标或规避招标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9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0000	对招标代理机构未按照委托的内容开展招标、违规转让代理业务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0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1000	对中标人不按照规定订立合同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1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2000	对招标人违反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2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3000	对招标人违反规定透露招标有关信息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3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5000	对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处罚	部分 (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4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6000	对招标代理机构泄露招投标信息或有串通行为的处罚	部分 (取消招标代理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5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7000	对中标人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处罚	部分 (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6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8000	招标人不按照规定收取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7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79000	对招标人 (招标代理)、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违规评标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8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80000	对招标人 (招标代理) 在招标过程中违反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09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82000	对招标人违反规定确定中标人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10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83000	对招标专业人员违规办理招标业务的处罚	部分（暂停从事招标业务、取消招标职业资格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1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86000	对招标代理机构在所代理的招标项目中投标、代理投标或者向该项目投标人等提供咨询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2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88000	对投标人串标或以非法手段谋取中标的处罚	部分（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3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89000	对招标单位违反规定开展招标代理工作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4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0000	对招标人不按照规定订立合同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5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1000	对招标人（招标代理）在公开招标过程中违反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6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2000	对招标人违反规定将必须招标的项目与投标人进行谈判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7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4000	对招标人（招标代理）在邀请招标过程中违反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8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5000	对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违规投诉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9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6000	对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至订立合同的过程中违反规定的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0	水利	招投标	330219197000	对中标人违法转让、分包中标项目的处罚	部分 (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十七、自然资源 (共 145 项)

1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0000	非法占用土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 (街道) 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 (街道)。乡镇 (街道)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托管除外)	各乡镇 (街道) 所辖行政区域
2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4000	买卖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擅自将农用地改为建设用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 (街道) 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 (街道)。乡镇 (街道)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托管除外)	各乡镇 (街道) 所辖行政区域
3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5000	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土地使用权非法出让、转让、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 (街道) 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 (街道)。乡镇 (街道)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托管除外)	各乡镇 (街道) 所辖行政区域
4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2000	超过批准的数量占用土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 (街道) 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 (街道)。乡镇 (街道)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托管除外)	各乡镇 (街道) 所辖行政区域
5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4000	在耕地上发展林果业、养殖业, 导致粮食种植条件毁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 (街道) 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 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 负责业务指导; 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 (街道)。乡镇 (街道)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托管除外)	各乡镇 (街道) 所辖行政区域

6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5000	非法占用基本农田建房、建窑、建坟、挖砂、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从事其他活动破坏基本农田，毁坏种植条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7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6000	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的，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8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2000	未取得采矿许可证擅自采矿，擅自进入国家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范围采矿，擅自开采国家规定实行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9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3000	超越批准的矿区范围采矿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采矿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36000	对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不予治理、逾期不治理或者治理不符合要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98000	对未按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04000	未取得测绘资质证书或者以欺骗手段取得测绘资质证书，从事测绘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06000	对不需要送审的地图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08000	对通过互联网上传标注了含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地图上不得表示的内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11000	对未在地图的适当位置显著标注审图号，或者未按照有关规定送交样本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12000	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以其他测绘单位的名义或者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测绘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23000	对经审核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的地图未按照审核要求修改即向社会公开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26000	地图审核应当送审而未送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32000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单位使用未经依法审核批准的地图提供服务，或者未对互联网地图新增内容进行核查校验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34000	对弄虚作假、伪造申请材料骗取地图审核批准文件，或者伪造、冒用地图审核批准文件和审图号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39000	对开展全国地图工作企事业单位、法人和个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42000	对侵占永久性测量标志用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43000	对无证使用永久性测量标志并且拒绝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管理测绘工作的部门监督和负责保管测量标志的单位和人员查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44000	对擅自拆迁永久性测量标志或者使永久性测量标志失去使用效能，或者拒绝支付迁建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45000	对干扰或者阻挠测量标志建设单位依法使用土地或者在建筑物上建设永久性测量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46000	对违反规定提供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48000	对地理信息利用单位未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情况进行登记、长期保存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50000	对违反规定获取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52000	对违反规定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53000	对地理信息生产单位未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情况进行登记、长期保存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55000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未按照测绘成果资料的保管制度管理测绘成果资料，造成测绘成果资料损毁、散失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56000	对损毁、擅自移动永久性测量标志或者正在使用中的临时性测量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2.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57000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擅自转让汇交的测绘成果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60000	对违反操作规程使用永久性测量标志，造成永久性测量标志毁损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2.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61000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未依法向测绘成果的使用人提供测绘成果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62000	逾期不汇交测绘成果资料的行政处罚	部分 (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7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63000	对违反规定持有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8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65000	对在永久性测量标志安全控制范围内从事危害测量标志安全和使用效能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日常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9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066000	对地理信息保管单位未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情况进行登记、长期保存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或者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0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56000	擅自建立相对独立的平面坐标系或者建立地理信息系统, 采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1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59000	擅自发布国家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或者在对社会公众有影响的活动中使用未经依法公布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2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61000	中标的测绘单位转让测绘项目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测绘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43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65000	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直至吊销测绘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66000	收取地图载负量标载国家机关和医疗机构、学校、图书馆、体育馆等公共服务及设施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12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67000	外国的组织或者个人擅自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测绘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68000	不按规定使用坐标系统、不执行测绘技术规范和标准或者擅自发布本省行政区域内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69000	测绘项目发包单位向不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等级的单位发包或低于测绘成本价发包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0000	最终向社会公开的地图与审核通过的地图内容及表现形式不一致，或者互联网地图服务审图号有效期届满未重新送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1000	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委托有关单位进行规划、设计、信息系统开发等活动，委托单位没有与被委托单位签订保密协议；项目完成后，委托单位没有收回其提供的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被委托单位留存或者向第三方提供委托单位提供的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3000	房产面积测算中不执行国家标准、弄虚作假或者质量不合格，造成重大损失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级或者取消其房产测绘资格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4000	地图审核号超过有效期继续使用，或者地图重印时内容有变动未按规定报送复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5000	销售未经省测绘与地理信息局或者国务院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地图或者地图产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3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6000	从事测绘质量检验业务的机构不具备与其从事的测绘质量检验业务相适应的测绘资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4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7000	测绘单位向不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等级的单位发包、超限额分包测绘项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5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79000	未经测绘成果主管部门或者所有权人同意，测绘成果保管机构擅自开发、利用保管的测绘成果资料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6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80000	利用基础测绘成果编辑出版地图、建立地理信息系统和开发生产其他经营性产品，没有标示基础测绘成果的所有者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7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81000	未取得测绘执业资格，擅自从事测绘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8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82000	实施基础测绘项目，不使用全国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或者不执行国家规定的测绘技术规范 and 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9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83000	测绘项目违法招投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0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84000	侵占、损毁、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基础测绘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1	自然资源	测绘与地理信息	330215185000	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和公开发行的交通图、旅游图等其他地图的，不按规定负载国家机关和医疗机构、学校、图书馆、体育馆等公告服务机构及设施，并收取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2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01000	未按规定及时办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质证书变更、注销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3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02000	对扰乱、阻碍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作，侵占、损坏、损毁矿山地质环境监测设施或者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4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17000	应当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而未编制的，或者扩大开采规模、变更矿区范围或者开采方式，未重新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并经原审批机关批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5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19000	探矿权人未采取治理恢复措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6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20000	未按照批准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治理的, 或者在矿山被批准关闭、闭坑前未完成治理恢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7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21000	对以其他单位的名义或者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和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8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22000	不及时办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单位资质证书变更、注销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69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24000	对在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中弄虚作假或者故意隐瞒地质灾害真实情况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0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27000	对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以及监理活动中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1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31000	对不及时办理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证书变更、注销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72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33000	承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的资质单位未按规定进行备案的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3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35000	拒不办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位资质和项目备案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4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36000	对无资质证书或者超越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承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施工及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5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037000	对不按时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和项目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6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0000	未按规定汇交地质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7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2000	伪造地质资料或者在地质资料汇交中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或者取消其承担该地质工作项目的资格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8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5000	未取得勘查许可证擅自进行勘查或超越批准的勘查区块范围进行勘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9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6000	未经批准，擅自进行滚动勘探开发、边探边采或者试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0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7000	擅自印制或者伪造、冒用勘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勘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1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8000	侵占、损坏或者擅自移动地质环境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2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09000	不按照规定备案、报告有关勘查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的，未按规定完成最低勘查投入的，已经领取勘查许可证的勘查项目满6个月未开始施工或者施工后无故停止勘查工作满6个月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勘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3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0000	不办理勘查许可证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手续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勘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4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1000	不按期缴纳应当缴纳的探矿权使用费、探矿权价款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勘查许可证或采矿许可证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5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5000	破坏或者擅自移动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6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6000	擅自印制或者伪造、冒用采矿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87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7000	不按期缴纳应当缴纳的采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价款的行政处罚	部分 (吊销采矿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88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18000	不办理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手续的行政处罚	部分 (吊销采矿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89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0000	采矿权人不按规定时间建设或生产的、不按规定定期测绘并报送采矿图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 (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90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2000	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91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3000	非法用采矿权作抵押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92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5000	未经批准, 擅自转让探矿权、采矿权的行政处罚	部分 (吊销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93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6000	以承包等方式擅自将采矿权转给他人进行采矿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采矿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4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7000	未经批准发掘古生物化石的或未按照批准的发掘方案发掘古生物化石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批准发掘的决定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5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29000	古生物化石收藏单位不符合收藏条件收藏古生物化石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6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30000	收藏单位未按照规定建立本单位收藏的古生物化石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7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31000	单位或者个人将其收藏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转让、交换、赠与、质押给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8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32000	有关单位和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国有古生物化石非法占为己有的，有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9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34000	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对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建设工程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配套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0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39000	在地质灾害危险区内爆破、削坡、进行工程建设以及从事其他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1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42000	侵占、损毁、损坏地质灾害监测设施或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2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43000	单位或者个人违反规定收藏违法获得或者不能证明合法来源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3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46000	单位或者个人在生产、建设活动中发现古生物化石不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4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49000	国有收藏单位将其收藏的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违法转让、交换、赠与给非国有收藏单位或者个人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5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199000	对勘查、设计单位违反有关勘查、设计质量和安全生产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6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200000	对施工单位违反有关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7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201000	对监理单位违反有关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8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202000	对相关责任单位因工程建设活动对地质环境造成影响但未依法履行地质环境监测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9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203000	对侵占、损坏或者擅自移动地质环境监测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0	自然资源	地矿	330215204000	对建设单位未及时组织整改或者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落实整改发现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隐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1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047000	对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2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049000	对以其他规划单位的名义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3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054000	对中标的规划单位向他人转让规划项目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4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058000	对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的名义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5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059000	对以欺骗手段取得规划资质证书从事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6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064000	对规划项目的招标单位让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规划单位中标，或者让规划单位低于规划成本中标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7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58000	建设单位未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8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60000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违反省有关技术规范编制城乡规划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9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62000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未按照规定要求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0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63000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或者违反国家有关标准编制城乡规划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1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94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完成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2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95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报送公共环境艺术品配置情况及有关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3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96000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违反国家有关标准编制城乡规划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4	自然资源	规划	330215197000	对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城乡规划编制工作的行政处罚	部分 (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5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79000	对伪造、变造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 或者买卖、使用、伪造、变造的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6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03000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7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05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拒绝、阻碍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128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09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不依法缴纳土地复垦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采矿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9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10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补充编制土地复垦方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0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14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将土地复垦费用列入生产成本或者建设项目总投资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1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16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报告土地损毁情况、土地复垦费用使用情况或者土地复垦工程实施情况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2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1800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照规定对拟损毁的耕地、林地、牧草地进行表土剥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3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1000	重建、扩建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4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2000	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区内进行开垦，经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5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3000	对房地产转让时，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非法转让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6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6000	对转让房地产时未经批准，非法转让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或者经过批准转让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但未按规定缴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7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7000	非法开发利用，非法转让、转租国有租赁土地使用权，非法抵押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附着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8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8000	有关当事人拒不归还依法收回非法批准、使用的土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9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89000	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的，临时使用土地期满拒不归还土地的，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土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0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0000	在临时使用的土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1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3000	临时占用耕地，逾期不恢复耕地种植条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2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7000	破坏或者擅自改变基本农田保护标志、侵占或者破坏基本农田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3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8000	未按规定期限和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4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099000	土地权属争议处理中伪造、毁灭证据和指使、贿买、胁迫他人作伪证或威胁、阻止证人作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5	自然资源	土地	330215101000	接受调查的单位和个人拒绝或阻挠土地调查人员依法进行调查,提供虚假调查资料,拒绝提供调查资料,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土地登记簿等相关材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八、建设(共385项)

1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18000	对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的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2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19000	对建设单位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不按照规定配置必要的物业管理用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3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20000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4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21000	对建设单位、物业服务企业不移交有关资料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5	建设	物业管理	330217830000	对建设单位不按规定交纳物业保修金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6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51003	对乡镇（街道）在其依法实施监督检查过程中，排水户拒绝、妨碍、阻挠其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7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199000	对违规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排水户的处罚	部分（吊销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8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672000	对排水户发生排水事故为采取措施消除危害或者未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9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675000	对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在雨污分流区将雨污管混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676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或者污泥处理处置单位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680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或者污泥处理处置单位未安全处理处置污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1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依法报送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3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2000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发生安全事故或突发事件未及时抢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4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3000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安全维护运营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5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4000	对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后，未及时按规定申请变更排水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6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5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6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5000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6000	对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影响排水时未提前通知排水户、向排水主管部门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	建设	城镇污水与排水	330217A17000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的影响汛期排水畅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9	建设	室内装修	330217861000	对装修人因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侵占公共空间，对公共部位和设施造成损害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0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087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超越资质等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091000	对房地产估价师未办理变更注册仍然执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093000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111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122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取得资质等级证书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129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收回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1000	对申请家庭骗取经济适用住房准购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注销其准购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2000	对保障家庭擅自上市转让经济适用住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5000	对申请家庭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廉租住房保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6000	对申请家庭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廉租住房保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7000	对承租家庭违反规定拒不退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8001	对公租房所有权人或运营单位违规出租公租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8002	对公租房所有权人或运营单位未履行公租房维修养护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8003	对公租房所有权人或运营单位违规改变保障性住房性质、用途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59000	对申请家庭隐瞒或弄虚作假申请公租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61001	对承租人转借、转租或者擅自调换所承租公租房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61002	对承租人改变所承租公租房用途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61003	对承租人破坏或者擅自装修所承租公租房且拒不恢复原状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61004	对承租人在公租房内从事违法活动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9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461005	对承租人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闲置公租房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767000	对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商品房预售许可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768000	对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预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769000	对擅自预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779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违规销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783000	对擅自销售商品房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01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 7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02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与施工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03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未与建筑施工企业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11000	对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13000	对违法出租商品房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15000	对公有住房售房单位未按规定交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17000	对违反规定使用维修资金购买国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28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商品住宅销售中不按照规定发放《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3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32000	对租赁当事人出租属违法建筑、不符合安全、防灾等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违反规定改变房屋使用性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出租的其他情形的商品房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4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33000	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出租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等的商品房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5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34000	对房屋租赁当事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延续或者注销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6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844000	房地产经营者未按规定提供交付样板房或者未按规定时间保留交付样板房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7	建设	房地产业	330217A05000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及其经纪人员提供公共租赁住房出租、转租、出售等经纪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02000	对未按规定编制并审核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04000	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06000	对未按照规定办理备案、未按照规定办理注销手续、未按照规定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技术档案的出租单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07000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以及为规避办理施工许可证将工程项目分解后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08000	对未按规定办理证书变更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09000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11000	对违规的负责造价工程师管理的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工作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15000	对违规许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许可机关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16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隐瞒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18000	对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或者鉴定结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20000	对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23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以不正当手段取得企业资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26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违规承揽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0000	对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4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将竣工验收报告、有关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送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5001	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5002	对甲级、部分乙级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将所承揽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转包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5003	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的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5004	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7000	对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39000	对监理单位未履行审核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备案证明等文件等安全职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0000	对未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安全职责、未指定专职设备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检查、擅自在建筑起重机械上安装非原制造厂制造的标准节和附着装置的使用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2000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3000	对建设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4001	注册建筑师以个人名义承接注册建筑师业务、收取费用等的处罚	部分（吊销注册建筑师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4002	对二级注册建筑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要求提供注册建筑师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4003	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勘察、设计人员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4004	对二级注册建筑师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或者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停止执行业务或者吊销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4006	对二级注册建筑师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4007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二级注册建筑师名义从事二级注册建筑师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6000	对施工单位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或者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取样检测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8000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49000	对未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安全职责的施工总承包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1000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2000	对未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安全职责、未按照规定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档案、未按照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安全操作规程组织安装、拆卸作业的单位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3000	对未按规定开展“安管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或者未按规定如实将考核情况记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4000	对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7001	对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或者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停止执行业务或者吊销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7002	对以个人名义、技术咨询名义承接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58000	对建设单位未组织竣工验收、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或者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60000	对建设单位委托未取得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63000	对未按照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64000	对未按照规定协调组织制定防止多台塔式起重机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接到监理单位报告后，未责令安装单位、使用单位立即停工整改的建设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65000	对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超出资质范围从事检测活动等8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69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0000	对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1001	对一级注册建筑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注册建筑师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1002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一级注册建筑师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1003	对一级注册建筑师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或者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止执行业务或者吊销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1005	对一级注册建筑师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1006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一级注册建筑师名义从事一级注册建筑师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3000	对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未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未安排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安管人员”未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5000	对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未取得相应的资质擅自承担检测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6001	对勘察、设计单位超越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或者以其他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名义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6002	对发包方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行政处罚（部分乙级及以下工程勘察设计企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76003	对部分乙级及以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将所承揽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转包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81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未按规定设立分支机构和跨省承接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85000	对冒用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86000	对转让及接受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88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未取得或超越资质等级而从事造价咨询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92000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095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依据项目批准文件和深度要求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0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未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2000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义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4000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原资质审批部门公告资质证书作废，收回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5000	对造价工程师未经注册而以注册名义从事造价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6003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和其他专业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6004	对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和其他专业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或者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6005	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7000	对造价工程师执业过程中违规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08000	对不符合总承包特级、一级、铁路二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标准的建筑业企业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注册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10000	对一级建造师考试、注册、执业、继续教育情况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注册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13000	对勘察设计公司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14000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或者有其他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20000	对造价工程师聘用单位未按要求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121000	对建设单位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39000	对建房村民未按照规定组织竣工验收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40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或者农村建筑工匠未取得批准文件承接施工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3000	对业主委托无证单位或者个人承接工程勘察设计业务或者擅自修改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4000	对设计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或者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5000	对勘察设计企业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6000	对建设单位对不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民用建筑项目出具竣工验收合格报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7000	对节能评估机构在节能评估工作中不负责任或者弄虚作假致使节能评估文件严重失实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8000	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筑师注册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69000	对民用建筑项目未按规定利用可再生能源或者可再生能源利用设施未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0000	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企业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1000	对施工单位未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进行查验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2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委托设计，擅自修改节能设计文件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3000	对固定资产投资项未依法进行节能审查或者未通过节能审查开工建设或者投入生产、使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4000	对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违反建筑节能标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5000	对未经消防设计审核擅自施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6000	对施工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7000	对消防设计审核不合格擅自施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8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或者墙体、屋面的保温工程施工时未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实施监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79000	对违法要求降低消防技术标准设计、施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0000	对擅自变动或者破坏抗震防灾相关设施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1000	对不按照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要求进行消防设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2000	对未对经鉴定不符合抗震要求的市政公用设施进行改造、改建或者抗震加固又未限制使用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3000	对未对抗震能力受损、荷载增加或者需提高抗震设防类别的房屋建筑工程进行抗震验算、修复和加固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4000	对建设单位违反建筑节能标准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5000	对经鉴定需抗震加固的房屋建筑工程在进行装修改造时未进行抗震加固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6000	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违反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施工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7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8000	对擅自使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又未经审定通过的新技术、新材料，或者将不适用于抗震设防区的新技术、新材料用于抗震设防区，或者超出经审定的抗震烈度范围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489000	对未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核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3000	对监理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4000	对监理单位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5000	对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6000	对监理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规定，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7000	对未按规定移交建设项目（含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8000	对监理单位转让工程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39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0000	对建设单位将备案机关决定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前擅自使用的监管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1000	对建设单位采用虚假证明文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2000	对施工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不向建设单位出具质量保修书或者质量保修的内容、期限违反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3000	对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施工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4000	对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施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5000	对建设单位伪造或者涂改施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6000	对建设单位迫使承包方以低于成本的价格竞标、任意压缩合理工期、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或者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7000	对建设单位对必须委托监理的建设工程不委托监理或者进行虚假委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8000	对监理单位无资质证书或者超越核准的资质等级承接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89000	对监理单位转让、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接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0000	对监理工程师取得资格证书但未经注册而以监理工程师的名义从事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1000	对监理工程师在两个以上监理单位申请注册或者以个人名义承接监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2000	对监理工程师及其他监理人员在施工、设备制造、材料供应、房地产开发等单位任职或者兼职的行政处罚	部分（取消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3000	对监理单位未指派具备相应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的监理工程师进驻施工现场实行现场监理或者重要的工程部位和隐蔽工程施工时未实行全过程旁站监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4000	对监理单位在监理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等 2 项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5000	对监理单位未按照规定要求提供工程监理企业信用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6000	对监理工程师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注册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7000	对监理工程师未办理变更注册仍执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598000	对监理工程师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34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或设计单位未在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措施建议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35000	对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37000	对设计单位未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38000	对未经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在城市紫线范围内进行建设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39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依据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深度要求编制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0000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勘察、设计和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2000	对企事业单位、个人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3000	对工程设计单位未在设计文件中注明涉及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未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4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等4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5000	对勘察单位勘察勘察文件没有责任人签字或者签字不全、原始记录不按照规定记录或者记录不完整、不参加施工验槽、项目完成后勘察文件不归档保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6000	对工程勘察单位未在勘察文件中说明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7000	对审查机构受到罚款处罚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49000	对建设单位压缩合理审查周期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0000	对注册建筑师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或者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1000	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违规审查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2000	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出具虚假审查合格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3000	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违反规定审查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对审查机构的认定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7000	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8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组织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和施工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59000	对在虚假审查合格书上签字的审查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62000	对乙级及以下、劳务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情况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63000	对部分乙级及以下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情况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64000	工程监理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或者墙体、屋面的保温工程施工时未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实施监理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65000	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违反建筑节能标准的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68000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本企业以外人员的执（从）业印章或者专用章，伪造造价数据或者出具虚假造价咨询成果文件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74000	未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或者超越资质等级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77000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领域发承包情况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79000	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履行注册造价工程师义务等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81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等6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83000	对造价工程师以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造价工程师注册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84000	对造价工程师未经注册而以注册造价工程师名义从事造价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85000	对造价工程师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686000	对造价工程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要求提供造价工程师信用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19000	对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开展水质检测情况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48000	对特殊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消防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54000	对其他建设工程抽查不合格不停止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55000	对有关市场主体是否按照消防技术标准设计、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57000	对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未申报消防验收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61000	对建设单位未重新申报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消防验收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87000	对发包单位将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承包单位的，或者违反本法规定将建筑工程肢解发包，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或者未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或者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88000	对工程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89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0000	对工程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施安装单位、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等4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1000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施安装单位、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2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或者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3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按规定开展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或者未按规定如实将考核情况记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4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考核，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5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施工前未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作出详细说明等 5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6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7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对事故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外)				
23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798000	对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00000	对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使用等作业的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或者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特种作业人员资格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04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拆卸单位、使用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未配备具有相应资格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05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或者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07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安装单位、拆卸单位、使用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等拒不接受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12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安装拆卸单位、使用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等拒不接受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22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按规定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27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向监管部门登记擅自将起重机械投入使用等10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31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安装单位、拆卸单位、使用单位等擅自动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或者其主要部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许可证，注销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书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35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在起重机械安装过程中未经核准的检验检测机构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监督检验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制造、安装、改造或者维修单位已经取得的许可，吊销其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36000	对白蚁防治机构不具备白蚁防治条件从事白蚁防治业务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37000	对白蚁防治单位未建立健全白蚁防治质量保证体系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的施工技术规范 and 操作程序进行防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38000	白蚁防治单位违反规定使用不合格药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0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维修或者日常维护保养单位以及有关人员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建筑起重机械维修或者日常维护保养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1000	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进行白蚁预防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2000	对发生蚁害房屋的所有人、使用人或者管理人未按规定委托白蚁防治单位进行灭治，未配合白蚁防治单位进行白蚁的检查和灭治工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3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拆卸单位以及有关人员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5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拆卸单位未将拟进行的起重机械安装、拆卸情况书面告知监管部门即行施工等 2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6000	对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按规定缴纳白蚁预防费、设立白蚁防治机构没有备案或者白蚁防治机构对已签订白蚁预防合同并收取白蚁预防费的工程项目未进行预防处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7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等 6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8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出租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等 2 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49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拆卸单位在施工前未书面告知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即行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0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或者自购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按规定对起重机械予以报废，并向原登记的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1000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在本单位发生特种设备事故时，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或者逃匿等 2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2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3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内，或者与员工宿舍的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等 2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4000	对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使用活动的施工单位拒不接受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1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5000	对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使用活动的施工单位拒不接受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2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6000	对从事建筑起重机械使用活动的施工单位未向监管部门登记擅自将起重机械投入使用等 10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7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未建立专门安全管理制度、未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8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与同一作业区域内其他可能相互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单位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59000	对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未与分包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2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3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4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未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5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未建立专门安全管理制度、未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6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施工等单位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7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未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方案交底和安全技术交底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8000	对工程监测单位未取得相应勘察资质从事第三方监测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69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等与同一作业区域内其他可能相互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单位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0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以及有关人员总监理工程师未按照本规定审查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1000	对工程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等2种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2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执业资格、岗位证书；吊销其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3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不再具备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5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无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等6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6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挪用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7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未经查验或者查验不合格即投入使用等4项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8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其资质等级直至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79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降低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0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未按规定办理备案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1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履行相关安全职责等4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2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协调组织制定防止多台塔式起重机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等2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3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4000	工程建设单位未提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5000	工程建设单位未将保证安全施工的措施或者拆除工程的有关资料报送有关部门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886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未履行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五年内不得担任任何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09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与从业人员订立协议,免除或者减轻其对从业人员因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18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未按规定提供工程周边环境等资料等5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19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未按规定编制并审核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46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按照本规定编制监理实施细则等4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77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不具备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经停产停业整顿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94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按规定履行相关安全职责等6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95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本规定现场履职或者组织限期整改等5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96000	对工程设计单位不按照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97000	对事故发生单位不按照规定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处理相关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999000	对造价工程师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的行政处罚	部分（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04000	对未经批准或者未按照批准的设计方案施工的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07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1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08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未按规定备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09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未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10000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请人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2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未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专家论证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3000	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或者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4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未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无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等6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5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等7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6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等7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7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8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履行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其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资格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29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0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办理证书变更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1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等 7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2000	对工程施工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3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4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等 7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5000	对为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照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6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7000	对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未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安全职责等 5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39000	对工程监理单位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0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单位、拆卸单位未履行规定的安全职责等 5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1000	对装修工程建设单位涉及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3000	对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4000	对建筑施工单位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未经查验或者查验不合格即投入使用等 4 项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5000	对建筑施工单位施工前未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作出详细说明等 5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6000	对工程施工企业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7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专家论证等 3 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8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49000	对工程施工企业不再具备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50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按规定编制并审核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7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51000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监理单位未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等 4 项的行政处罚	部分（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8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52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安装单位、拆卸单位以及使用单位等擅自动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或者其主要部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其相应资格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39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53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0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54000	对生产经营单位不再具备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有关证照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1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55000	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按规定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以及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等3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2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62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转让及接受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冒用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其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3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63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部分(撤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4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64000	对建筑施工企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5	建设	建筑业	330217A65000	未严格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或者擅自修改专项方案的建筑施工企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6	建设	建筑业	330217B14000	对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营业执照的处罚除外)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7	建设	历史建筑管理	330217089000	对在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擅自进行新建、扩建活动的建设单位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8	建设	历史建筑管理	330217094000	对建设单位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49	建设	历史建筑管理	330217101000	对未经批准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或对历史建筑进行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0	建设	历史建筑管理	330217196000	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者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1	建设	市容环卫	330217450000	对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2	建设	市容环卫	330217453000	对损坏环境卫生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3	建设	市容环卫	330217454000	对单位/个人的擅自堆放物料，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影响市容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099000	单位或个人擅自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管线、设置广告等辅助物的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441000	对运维单位擅自停运污水处理设施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442000	对擅自改建、迁移或者拆除公共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443000	对排水户未签订接入协议擅自将污水排入集中处理设施等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444000	对未将日常生活产生的污水排入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5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445000	对运维单位未按规定报告公共处理设施发生损坏、故障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446000	对从事危及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678000	对管辖范围内造成严重水环境污染的排污单位有关设施、设备和物品的查封、暂扣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2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擅自拆除、改装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行为的行政处罚（投资类）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3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水质不达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4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按规定进行日常水质检验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5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按规定上报水质报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6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安全事故或安全隐患不报告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7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使用不合格供水设备、管网保障水质安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8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制定应急预案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6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09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在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危害供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0000	对城市供水工程设计或施工单位违法设计、施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1000	对城市供水工程建设单位未经建设部门设计审查、竣工验收擅自建设并投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2000	对建设工程施工危害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6000	对城市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项目未按规定配套建设节约用水设施或者节约用水设施经验收不合格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7000	对拒不安装生活用水分户计量水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18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生产使用不合格净水剂及材料使用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6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20000	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7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21000	对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8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23000	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9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27000	对工程建设单位擅自拆除、改装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行为的行政处罚（非投资类）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0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50000	对二次供水管理单位未制定对各类储水设施清洗消毒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1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53000	对城市道路养护和维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2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56000	对在城市公共供水管道上直接装泵抽水的行政处罚（新）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3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63000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能保障水质安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4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64000	对设在城市道路上的各类管线检查井、箱盖或者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5	建设	市政公用	330217766000	对城市道路设计、施工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设计、施工资格证书的处罚除外）	1. 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十九、发展改革（共4项）

1	发展改革	核准与备案	330204002001	对实行核准管理的项目，企业未依照规定办理核准手续开工建设或者未按照核准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等进行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发展改革	核准与备案	330204002002	对实行核准管理的项目，企业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项目核准文件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发展改革	核准与备案	330204002003	对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企业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将项目信息或者已备案项目的信息变更情况告知备案机关，或者向备案机关提供虚假信息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发展改革	核准与备案	330204002004	对企业投资建设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项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发展和改革（能源）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二十、气象（共32项）

1	气象	气球管理	330254035000	对申请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认定的行政处罚	部分（涉及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许可、申请单位一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认定或者施放活动许可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	气象	气球管理	330254036000	对被许可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放活动许可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升放气球资质证》的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	气象	气球管理	330254021000	对申请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施放活动许可的行政处罚	部分（涉及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许可、申请单位一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资质认定或者施放活动许可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	气象	气球管理	330254017000	对被许可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放气球资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	气象	气象	330254024000	对将所获得的气象资料或者这些气象资料的使用权，向国内外其他单位和个人无偿转让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6	气象	气象	330254014000	对通过网络无偿下载的或按公益使用免费获取的气象资料，用于经营性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7	气象	气象	330254013000	对向未经批准的境外组织、机构和个人提供气象探测场所和气象资料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8	气象	气象	330254005000	对应当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的建设项目，未经气候可行性论证的或者建设单位委托不具备气候可行性论证能力的机构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9	气象	气象	330254015000	对已有防雷装置，拒绝进行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又拒不整改及重大雷电灾害事故隐瞒不报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0	气象	气象	330254001000	对在气象探测环境保护范围内进行爆破、采砂（石）、取土、焚烧、放牧行为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1	气象	气象	330254028000	对建设单位危害气象探测环境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2	气象	气象	330254011000	对应安装防雷装置而就不安装或者安装不符合使用要求的防雷装置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3	气象	气象	330254037000	对伪造、涂改、出租、出借、挂靠、转让防雷装置检测资质证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4	气象	气象	330254012000	对使用的气象资料，不是气象主管机构直接提供或者未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主管机构审查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5	气象	气象	330254038000	对违反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规范或者操作规程等 5 种情形的行政处罚	部分（取消作业资格的行政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6	气象	气象	330254016000	对将所获得的气象资料或者这些气象资料的使用权，向国内外其他单位和个人有偿转让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7	气象	气象	330254010000	对使用不符合技术要求的气象专用技术装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8	气象	气象	330254029000	对被许可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通过设计审核或者竣工验收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19	气象	气象	330254033000	对在雷电防护装置检测中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气象	气象	330254019000	对危害气象设施行为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气象	气象	330254003000	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立涉外气象探测站（点）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气象	气象	330254002000	对气象信息服务单位未按规定开展气象探测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气象	气象	330254031000	对气象信息服务单位使用的气象资料不是气象主管机构所属的气象台提供，或者不能证明是其他合法渠道获得的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气象	气象	330254020000	对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的单位进行建设工程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时，使用的气象资料不符合国家气象技术标准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气象	气象	330254006000	对组织和个人未经气象主管机构批准，擅自从事气象信息服务活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气象	气象	330254008000	对不具备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主管机构规定的条件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的或者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使用不符合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要求的技术标准的作业设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气象	气象	330254004000	对非法向社会发布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或者广播、电视、报纸、电信等媒体向社会传播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不使用气象主管机构所属的气象台站提供的适时气象信息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气象	气象	330254032000	对无资质或者超越资质许可范围从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气象	气象	330254026000	对在雷电防护装置设计、施工中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0	气象	气象	330254023000	对防雷装置设计未经审核擅自施工的或者防雷装置未经竣工验收擅自投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1	气象	气象	330254009000	对广播、电视、报纸、电信等媒体未按照要求播发、刊登灾害性天气警报和气象灾害预警信号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2	气象	气象	330254007000	对被许可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的行政处罚	部分（吊销许可证的处罚除外）	1. 气象主管机构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气象主管机构。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二十一、金华市地方性法规（共 52 项）

1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随意倾倒、抛撒、堆放农村生活垃圾案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2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未依法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案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所有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托管除外）	各乡镇（街道）所辖行政区域
3	餐饮油烟	餐饮油烟	/	经营者未安装净化设施、不正常使用净化设施或未采取其他措施，超标排放油烟、将油烟直接排入下水道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4	餐饮油烟	餐饮油烟	/	在当地人民政府禁止的时段和区域内露天烧烤食品或者为露天烧烤食品提供场地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5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混合收集或运输已分类收集的生活垃圾案	全部	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6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未建立农村生活垃圾管理台账，或者已建立农村生活垃圾管理台账，但未真实、完整记录相关信息案	全部	<p>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7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未使用密闭、具备分类收贮生活垃圾功能的作业车辆，或者未按照分类后不同的生活垃圾类别分别配置相应的作业车辆从事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运输案	全部	<p>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8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未在运输车辆上标示明显的分类标识案	全部	<p>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9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未及时清扫作业场地，保持垃圾收集容器、集中存放点、转运站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案	全部	<p>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0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或者滴漏污水案	全部	<p>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p>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1	农业农村	农用机械	/	对经排气监督抽测，不符合排放限值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逾期未维修或者重新检测不符合排放限值标准运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p>1.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p> <p>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p>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除外
						<p>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业主管部门。</p> <p>2. 农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业主管部门。</p>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 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2	住房城乡建设	垃圾分类	/	将室内、门前或者责任区内的垃圾扫入道路或他人责任区案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13	住房城乡建设	垃圾分类	/	向花坛（绿化带、窞井）扫入或倾倒废弃物	全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2. 生态环境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生态环境部门。		
14	住房城乡建设	垃圾分类	/	临时经营者未自备垃圾分类收集容器案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15	农业农村	农村垃圾分类	/	擅自关闭、闲置、拆除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存放点、转运站等收集设施或者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	全部	1.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2.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6	水利	水事管理	/	对未执行生态补水方案规定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7	水利	水事管理	/	对除河（航）道疏浚、清淤外，在重点流域干流河道内采砂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水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8	水利	水事管理	/	对实施河（航）道疏浚、清障清淤的单位未采取有效措施造成下游水体污染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除外
						1. 乡镇（街道）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日常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进行立案查处，并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2. 水行政主管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职责，负责业务指导；发现违法线索需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乡镇（街道）。乡镇（街道）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水行政主管部门。	白龙桥镇人民政府 安地镇人民政府 城北街道办事处	白龙桥镇、安地镇、城北街道行政区域
19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规划、设计、验收和交付使用	全部	1.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0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城市绿化养护管理责任人未履行养护管理义务或者养护管理不当造成绿地严重损害	全部	1.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1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城市绿化养护管理责任人未按照养护技术规范修剪树木影响树木生长或者破坏绿化景观	全部	1.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2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违法占用城市绿化规划用地、已建绿地或者临时占用城市绿化规划用地、已建绿地超过批准（承诺）期限	全部	1.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3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违法占用、拆除按照规定已折算为绿地面积的立体绿化及设施	全部	1.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4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擅自砍伐城市树木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2.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5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未按照规定补植树木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全部	1.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6	住房城乡建设	城市绿化	/	损坏城市绿化及其设施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2. 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或案件线索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7	住房城乡建设	精神文明建设	/	散发商业性传单（卡片）等广告宣传品案	全部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8	住房城乡建设	精神文明建设	/	从建筑物、构筑物内向外抛洒物品案	全部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29	住房城乡建设	精神文明建设	/	对在人行道违法停放非机动车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 受理投诉、举报; 发现人行道违法停车的, 及时制止和查处, 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2.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现人行道违法停车的, 及时告知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0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未经登记在重点管理区饲养犬只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1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在重点管理区内超养犬只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2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养犬单位未设置安全防护设施、养犬单位未安排专人管理犬只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3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在重点管理区未佩戴犬牌携犬外出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4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携犬外出时未采取防止伤害他人措施、未将烈性犬装入犬笼携带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5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在人员密集场所携带犬只未采取相应防护措施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 受理投诉、举报; 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 责令改正; 需要立案查处的, 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 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 需要立案查处的, 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 (托管区域除外)

36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携带犬只乘坐除小型出租车以外公共交通工具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7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遗弃（虐待）犬只、组织（参与）虐待犬只活动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8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携带犬只进入犬只禁入公共场所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39	城市管理	犬类管理	/	携带犬只进入政府具体划定并公布的犬只禁入区域案	全部	1. 养犬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养犬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养犬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0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擅设障碍物占用人行道公共停车泊位案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制止和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2.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及时告知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1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擅自在道路两侧（公共场地）堆放物品案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2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在街道（广场）等公共场所屠宰家禽家畜案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3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在街道（广场）等公共场所加工肉类（水产品）案	全部	1.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加强执法巡查，受理投诉、举报；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依法查处，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2. 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管理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生态环境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4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举办商业（公益）等活动未按照要求设置临时环境卫生设施案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5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临时经营者未按照规定的场所（时段、种类）经营案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6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临时经营者在非营业时间未将经营用具搬离或按规定整理收纳案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7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临时经营者未保持摊架、摊棚和地面清洁案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8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未及时维护公共设施案	全部	1. 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49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设置户外广告不符合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或技术规范案	全部	1. 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巡查中发现此类违法行为的，将相关情况告知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需要立案查处的，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0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户外广告设置人未提交大型户外广告年度安全检测报告案	全部	1. 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1	住房城乡建设	市容环境卫生	/	大型户外广告设置许可有效期届满未按照规定拆除案	全部	1. 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户外广告设置行政管理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
52	水利	水利工程安全生产	/	对经排气监督抽测，不符合排放限值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逾期未维修或者重新检测不符合排放限值标准运营、使用的行政处罚	全部	1. 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此类违法行为的监管，受理投诉、举报；对发现、移送的违法线索进行处理，责令改正；需要立案查处的，将相关证据材料移送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2. 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按程序办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水行政主管部门。	婺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婺城区所辖行政区域（托管区域除外）